

中國邊政

第九、十兩期合刊

目錄

蔣總統暢論挽救亞洲當前危局方策	丁楚源
共匪對邊疆民族的新迫害	張大軍
外蒙叛離中國的悲劇	周之鳴
從班禪事件看匪對邊疆民族的統戰工作	鄭壽彭
民國以來的邊疆考銓制度	陳毓杰
從舊志的用途談到蒙新藏方法	張紫桐
西南邊民語言概論	張紫桐
我國古代北方國號考	張紫桐
五月渡瀘深入不毛考	虞怡
邊政述評：邊疆抗暴與最近反共形勢	劉昭晴
中國邊政協會第八次座談會紀錄	
新疆研究簡介	
編輯後記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五十四年九月出版

蔣總統暢論挽救亞洲當前危局方策

——答美記者羅勃特·馬丁問

本年八月九日出版的一期「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週刊，在一篇保留版權的報導中，發表了該週刊記者羅勃特·馬丁訪問中華民國蔣總統的談話。此項談話包括十四個問題及總統的答覆，全文如下：

一、問：總統先生，請問自日本於二十年前投降以來，為何亞洲迄無真正和平時期出現？

答：一九三一年「九一八」瀋陽事變，為抗日戰爭之起點，亦即為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導源，此為世人皆知之事實。自「九一八」以後，共匪在中國叛亂，猖狂日甚，其在長江流域擴大武裝叛亂，與日本軍閥武裝侵略，遙相呼應，我中華民國實處於內外夾攻、兩面作戰之困境。自一九三七年「七七」蘆溝橋事變以後，抗日戰爭堅持至八年之久，日本無條件投降時，蘇俄軍隊即搶先侵入我東北，共匪乃獲得史達林之接濟，即將日軍之武器以裝備共軍，於是共匪之全面叛亂，即由此而起。

中國「九一八」抗日的目的，就是反抗侵略，要求得我國領土主權與行政之完整，此亦為第二次大戰各同盟國反抗德、義、日納粹軸心侵略之共同目標，此一目標未能達成，則第二次世界大戰參加同盟作戰，所犧牲的軍民之生命財產，皆等於虛擲。故第二次世界大戰雖得到軸心國家無條件的投降，但我們抗戰勝利的果實，却由於共黨全面叛亂，而化為烏有。此無異蘇俄史達林以共匪代替了日本對我國領土主權與行政繼續它侵略行動而已，而且共匪竊據了中國大陸之後，到處滲透顛覆，侵略範圍日益擴大。韓戰、越戰相繼發生，以致威脅亞洲與世界之安全與和平。

自一九三一年迄今之事實，可以說明共匪之叛亂與侵略，實即為第二次世界大戰在東方之延續，倘若此一戰爭與侵略之禍根不予剷除，則亞洲乃至全世界之真正和平即無由建立。而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在華盛頓以美、英、中、蘇國四為首所簽訂之反侵略的同盟協定，不僅未能達成其目的，而此四國對大戰

的盟約的責任亦迄未終結。因此第二次世界大戰，在事實言，並未結束，而國際上法律與秩序，自亦無從維持，此乃亞洲迄無真正和平的唯一原因。

二、問：我們是否可以說，因為美國現已逐漸喪失在亞洲所持之立場，而正失去了曾一度認為在此已贏得的戰爭？

答：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國際政治家們咸以「贏得戰爭失去和平」為憂，戰後之事實，可以證明此種憂慮不幸言中。美國出其全力與我中華民國互相策應，以贏得東亞與太平洋之戰爭，但對我中國為其領土主權與行政完整之十四年抗戰犧牲的目的，却為雅爾達密約所背棄，而完全喪失，甚至對我中華民國討伐漢奸共匪，以求國家統一，世界和平之作戰，而視若無睹，且對中國政府斷絕其武器之接濟，遂致共匪坐大，竊據大陸，乃失去了東亞整個地區之和平的保障。

時至今日，共匪復以中國大陸為其顛覆與侵略世界之基地，更以美國為其最大之敵人，放肆無忌的向亞洲、非洲與美洲分為東西兩路迂迴進軍。

美國對於亞洲自由與和平所負之道義與政治的責任，自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即已肩任艱巨，惟以國際共產黨及其同路人現正在美國國民之中，施展其宣傳與政治的壓力，企圖誘致美國重蹈其二次大戰之後，逐漸喪失其在亞洲所持之立場，從東方步步撤退之覆轍，此實為美國國民應特為警覺之一事。

今日美國在越南戰爭中所持之堅定立場，已為亞洲自由與世界和平之前途顯露出一線曙光，美國的聲望由於詹森總統的堅定立場，正隨之上升。從失去的和平之中，再度贏得戰爭，重新建立和平，以彌補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所遺留之缺憾，在國際道義與政治上領導自由世界的美國，自不能推卸其應盡之責任。

三、問：閣下是否認為在可預見之未來，美國有被驅逐出亞洲與西太平洋之可能性？如果是的話，將對亞洲國家之安全與獨立有何影響？

答：我看不出有此可能。誘使美國撤離亞洲的原因是可瞭解的。美國抱有

宏願並作巨大的自我犧牲，盡力想從莫斯科或北平的奴役魔掌中，挽救亞洲，但所得結果大都無效的，是使人失望的，無怪那麼多人要高喊與亞洲脫離。

但今日世界各部份密切相關，美國是不可能與亞洲脫離，一如其不能與歐洲脫離。過去打破門羅主義及迫使美國介入兩次世界大戰的力量，仍活躍如昔，過去是如此，現在仍然如此，爲使美國能繼續成爲一自由的主權國，必須要維護世界的安全。美國若與歐、亞二洲脫離，無異於讓她的敵人以最可靠的方法，來埋葬她自己。美國可能希望不問世界其他地區的事務，但共黨不會讓她逍遙自在。除非美國相信「豹子能改變它的花斑」，尤其在共匪存在的一天，她永遠無法與亞洲脫離關係。

美國決不可讓她自己從亞洲被驅逐出去，猶憶一九五〇年麥克阿瑟將軍來臺訪問時曾說：今後數百年世界的旋軸，將在太平洋而非大西洋。美國不可能退出太平洋。

四、問：任何一個國家，縱使擁有龐大軍事力量如美國者，是否單獨能够維持亞洲的和平？

答：我的答覆是「否」。大羅馬的時代已過去了，就是羅馬也未能長期保持完整的和平。

但並無人要求美國來單獨擔任維持亞洲和平的責任。至少有十億亞洲人民，早已準備並渴望與美國分擔此一責任。有一件事是無疑的，在赤色帝國主義泛濫的地方，亞洲的民族主義是無法存在的，爲求生存，我們深信只要以亞洲的人力與美國的技術及補給品配合時，就可形成歷史上最重大的政治軍事力量，吾人無須消極，亦不必擔憂其孤立。

五、問：中華民國、大韓民國、與越南共和國同爲直接與共黨對抗之國家，何以不能彼此結爲密切盟友，當其中一國被攻擊時聯合應戰？

答：多年來，本人一向主張建立此類聯盟。阻止此一聯盟的最大因素，就是美國的「不求勝」的消極主義，美國未支持建立這項聯盟，即爲明證。蓋欲其真正有效，自需美國參加，目前美國和這些國家都訂有雙邊防禦條約，並在政治及軍事上協助其各盟邦，單獨的對抗共黨的攻勢；但僅足以對抗而已，並不足保證可以安全與獲勝。當然其中亦可由其本國的軍民對共產暴力的仇恨情緒高漲，與反共痛苦經驗的充足，以及其不可毀滅的民族文化和倫理傳統精神的

潛在力量，只要有武器接濟，就可不依賴外國軍隊來參戰，儘可由其自己軍民合力來解決其國內對共黨戰爭；但它不能解決其鄰國的共黨勢力對其本國的安全仍不能免除共產威脅及其影響，這就是因爲他與鄰國沒有聯盟條約與義務的關係。所以他沒有權力爲鄰國越俎代庖，現在亞洲方面大多數積極反共的美國盟邦的命運，只有任人分割。大韓民國已切爲兩段，越南也被分割，而且中華民國只能保持其臺灣海峽現狀，這些國家甚想自美國獲得鼓勵及援助，聯合起來以圖恢復他們的主權與領土完整。

美國在聯盟中所擔任的角色，主要是給予道義上及物資上的支援，這樣美國的軍事力量，最多亦只限於其使用一小部份的海空軍參戰，而她本身地面部隊自可避免參加。這樣，美國的人力就不會受到損害，因爲共匪海空軍力微弱，實無法以海空軍來對抗美國作戰的。

六、問：許多觀察家認爲，假如讓亞洲人民自行解決他們自己的問題，則亞洲將會有和平。這種說法，無異將過去二十年亞洲四分五裂之責任，歸咎於美國，敢問這種說法是否正確？以及美國是否應試圖在此一地區擔任較次要之角色？

答：這一說法看來似乎合理，實則不切實際。當然在亞洲和共產主義作戰，應由亞洲人民負擔其主要責任，但是要求非亞洲人讓亞洲人自行解決他們自己的問題，那只是共黨要求美國從亞洲撤離的一種遁辭。關於美國與亞洲脫離之智，已在第四問中予以說明，茲不贅述。

中國大陸之淪陷，韓國之僵持局面，越南局勢之愈來愈爲緊迫，已嚴重損害到美國在亞洲之聲望。這種損害已反映到歐洲，尤其是以巴黎及莫斯科方面爲甚。

但同樣是這些人們，對於共黨之叛亂，已有了覺悟。新近獲得獨立的各國，他們已經獲得切身的教訓，要求國家之重建，必先認清國家之獨立與國際上輔車相依之重要，同時從痛苦的經驗中，他們已學會了在與共黨打交道時，必須特別警覺。這就是爲什麼越南政府，雖經不斷改變，但均要求美國來協助他們反共。故美國要在亞洲恢復已失去的聲望，其時機之重要性，實莫過於現在。這亦就是美國在亞洲發揮其政治權威，及其道義勇氣與魄力的最後關鍵，而其代價最低的辦法，就是從中國大陸亦將是亞洲最大部份人口所在地的中共所

奴役的六億美國友人加以解救。

七、問：回顧最近二十年來，在造成亞洲今日的動盪局面中，請問美國所犯的重大錯誤有那幾項？

答：我要指出的一个重大錯誤，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美國未能認清讓共黨竊據了中國大陸後所接踵而至的災難。在中華民國政府致力消除共黨威脅時，美國不僅沒有予以協助，反而抽了我們的後腿，以致無形中大有助於共匪的叛亂。如果當時美國的政治軍事家們能認清了中國大陸對美國在太平洋對岸的戰略價值，則過去二十年之亞洲歷史，決不至如此每一頁均沾染斑斑之血漬，同時六億中國人民將仍是美國之友人，而決不會被迫成爲其敵人。

這都是導因於雅爾達的恥辱密約所造成。日本投降的當時，如果沒有雅爾達密約，則中國大陸就不至如今日成爲對自由世界的軍事威脅，史達林亦沒有機會，將繳得日本投降的武器，而供給共匪了。

美國所犯的另一錯誤，在堅持中國政府擴大其基礎的意見，堅持其必須包括共匪在內。因之，我們乃與共匪和談，而錯過了消滅它們的機會，結果匪勢因而坐大，在會議桌上，一個共產黨人並不想爲達成協議而談判，它祇是想藉此爭取時間或者爲它用不正當手段獲得的利益謀求承認。

八、問：目前對這些錯誤，能否加以修正？

答：最近美國有好幾位友人對我說：如果十六年以前，美國如以與現在援越一樣力量的十分之一數量，援助你們中國剿共成功，那就不會有今日的越戰與過去的韓戰戰爭之犧牲了。我對此再同意沒有了。當時在中國大陸亦無須美軍直接參戰，所謂十分之一的數量，主要仍是道義和物資的支援。

以目前而論，仍有時間來挽救這種情況。下列各項步驟就我看來，美國必須嚴正而迅速地付諸實施：

(一) 倡導亞洲受共黨侵略危害的國家，組成一有效的反共聯盟，俾使其中國被攻擊時，他國就可赴援。美國爲民主國家之兵工廠，也應提供武器及後勤支援，這樣，美國的地面部隊，就無需其在東亞參戰了。

(二) 對中華民國政府合法的收復大陸領土主權的行動給予支援。

(三) 在共匪有足夠核子武器系統及完成投射器之前，摧毀共匪之核子設施。

(四) 密切注意毛匪澤東的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世界革命方案。這一方案，於一九五四年四月廿九日已列入美國參議院的紀錄，這一方案在時間表上雖已延遲，但正在實施中。

九、問：若干觀察家認爲導致亞洲不安定的因素，並非共產主義，而係民族主義，以及許多國家因甫獲得自由所引起的困難。假若每個國家開始在經濟上及政治上謀取進步，是否可望在將來有一較安定的局面？在另一方面而言，如果讓共黨一直控制中國，亞洲是否會有和平？

答：造成今日亞洲的禍亂惟一的原因，就是共產主義而非民族主義，許多亞洲民族主義國家甫獲得自由之時，並非不知努力於其經濟與政治建設求其進步，但新興國家與人民，究係年幼而缺乏經驗與知識者爲多，尤其是政治和社會的組織，更沒有如先進各國的基礎，故甚易爲共黨的滲透煽惑而動搖，於是其社會民衆，皆易被共產黨所蠱惑而擾亂，如其政府要想從事建設——政治與經濟的計劃與行動，乃必爲共產黨人千方百計所破壞，甚至造謠惑衆，造作各種駭人聽聞、反動無稽的流言，顛倒黑白，混淆視聽，以假亂真，積非成是，使其政府威信掃地，無法進行其建設計劃，這樣它就可從中作亂，以達到其奪取政權的叛亂的目的。此在十五年前的中國，以及二十年來在許多亞洲國家中所見到的罷課、罷工、示威、暴動、叛亂與流血事件，皆足爲明證。故共產主義就一直是亞洲一切禍亂的基本因素。在若干新近獨立的亞洲國家中，一如非洲及其他世界各地的新興國家，共產主義很巧妙地以民族主義做幌子，以進行其滲透顛覆製造叛亂之陰謀，並假借民族主義取而代之。它的終極目標，是在完全統治及控制這些新興的國家，一旦達到這一目標，它就會摘掉民族主義的假面具，而露出其猙獰的共產面目。所以只要共匪仍繼續竊據着中國大陸，亞洲與世界決無和平安定之可言。

十、問：中國在共黨控制之下，如果要按照蘇俄的路線發展，俾與西方不用武力而作較和平方式的「競爭」，是否無此可能？

答：這是一種最好的理想，但與事實，恰得其反。須知毛匪澤東及其同夥都是史達林主義者，其竊據大陸已經十五年，最近八個月中，雖已兩次試爆原子裝置，但是它們在經濟上更陷於困境，尤其是大陸人民的生活痛苦幾陷於絕

境，更無自由之可言了。因之共匪如非向外擴張侵略，強迫人民從事戰爭，就不能鎮壓其內部人民之反抗暴的行動，而且共匪暴戾恣睢，侵略成性，遠較蘇俄政權初期的布爾雪維克黨人為甚。吾人對此不必爭辯，要是有人認為共匪日後第二第三代可能演變到較為溫和和像蘇俄人一般，那末等待這個「奇蹟」出現究須多久？我們亞洲人都相信共匪是毫無責任性的，只要在最近一兩年之內，它能製造成其極少數或十個原子彈，它必將向其亞洲反共各鄰邦發動原子侵略，就是其遠程核子投擲器亦可在五年最多十年之內製造完成的。假若在此期間，不能出現這較為溫和的「奇蹟」，又將如何？是否希望自由世界靜待東南亞乃至整個亞洲之淪入魔手，同時靜待共匪之原子武器對於當前的核子均勢加以破壞，使人類同罹於全球核子大戰之浩劫呢？

十一、問：閣下是否認為世界有劃分為如下二個相對集團之可能性，即人口衆多而落後的國家對人口稀少而先進的國家，或者即如若干觀察家所稱的「有色人種」世界對「白種人」世界？

答：我認為這個事實是世界有識之士所最值得鄭重檢討的。因為隨着民族主義之興起，與舊殖民主義之沒落，人口問題，乃在國際政治因素上，尤其對將來國際戰爭因素上，已日益重要。因為二十世紀之覺悟，實無法否定其應有之人權，而且在亞洲又因為它是在世界上人口最多之地區，故亞洲在今後世界上的地位，日趨重要。但這並無關於人種問題，而乃是關於文化、經濟與生活水準程度方面者為多，而其關於膚色種族之分者為次，如無共產思想從中滲透渲染，刺激其人種紛爭的問題，那末，只要高度開發國家對新獨立國家的經濟技術與文化予以協助，那末假以時日，這些文化生活的水平，逐漸相等提高時，不難消除其過去的恩怨而作合理的解決，則將並非彼此無可避免地，形成為敵對的二個集團。因為在此一問題中，自由與奴役的思想問題，更比其他膚色與種族的因素特為重要。

因之，我們應承認世界上「有色人種」與「白色人種」之並存，為一無可否認之事實。但是國際共產主義尤其是中共匪幫正竭盡其所能，在亞非若干新獨立之國家中，挑撥有色人種反白色人種之情緒，而共匪更挾此為其侵略與煽動以及爭取其對蘇俄的共產集團領導地位的重要武器，此在非洲及東南亞都有顯著之發展，而且它正在更進一步對這一方向製造有色與白色的「人種戰爭」，乃為其統制世界的最後手段，亦為其奴役人類的最大陰謀。不知西方國家有此警覺及預謀防制之策否？今後如何防止彼等在這一方面作進一步之成就，以根本消除此一種族之隔閡與將來人類最大之禍患，實為西方國家與有色人種國家所面對之嚴重問題，與共謀解決之重大任務。

十二、問：閣下是否認為蘇俄與中共之間有恢復良好關係與重新加強聯盟

之可能性？假如美國與中共發生戰爭及貴國反攻大陸，蘇俄將採取何種政策？

答：在預見之將來，本人認為蘇俄與共匪尚無重修舊好之可能。因為雙方間之利害與權力衝突及其矛盾，已根深蒂固，根本上無法調整。當前越南戰爭並未促成俄共與共匪之團結，但若推測匪、俄雙方將發生武力衝突，亦屬錯誤。

當我國反攻大陸之日，共匪求援於蘇俄，或要求蘇俄出兵參戰之可能性甚微；而蘇俄出兵至中國而捲入純粹的中國內戰之可能性亦甚微。

至於美國與共匪發生戰爭，蘇俄是否出兵援助共匪，這要看將來共產集團內部與世界局勢如何變化而定。

在越南戰爭中，共匪大聲指責蘇俄對另一「社會主義」「兄弟之邦」的「生死存亡」漠不關心，然後蘇俄才開始對河內提供援助。如果蘇俄面對共匪此項指責而仍不採取任何行動，則必將危及蘇俄對共產集團的領導地位，同時提高毛匪澤東的聲望，增加他爭取世界共產主義運動領導權的實力。反之，當我政府光復大陸時，乃純為內政問題，蘇俄實無援助共匪之義務，共匪亦無責備蘇俄之理由。這樣，蘇俄自不至於援助一個同它爭奪共產世界領導地位的政權。

十三、問：過去廿年亞洲紛爭，是否政治的因素大於軍事的因素？如果是的，則許多國家之政策，在企圖解決這些問題時，採取軍事力量而不採取政治方法，是否有誤？

答：政治及軍事行動之分野問題，只存在於自由世界，對共黨而言，並無固定的分野，甚或無此分野。他們認為戰爭就是政治的延續，政治也是戰爭的延續。在我們對共黨鬭爭四十年中，我們從痛苦的經驗中，深知在戰場上所獲得的戰果，常易於為國內政治上的失敗所抵銷。

因此，我建議在與共黨打交道時，須牢記：「每一枝槍必隨附一枝筆，每一枝筆必附有一枝槍。許多勝利的果實，都在設想欠週的會議席上丟失了。」

十四、問：日本在尋求解決亞洲問題上，能否擔負重要角色？

答：在尋求解決若干亞洲經濟問題的途徑時，日本藉其工業力量是能够擔負重要角色的，但首先日本必須徹底瞭解，惟有在政治上堅持反共國策，其基本利益才能獲得確實之保障。我提出這一警告，是因為在日本左傾份子正極力宣傳其觀點，謂日本與大陸上的共匪由於經濟壓力的結果，遲早必聯合在一起。而且，在日本有潛伏的反美主義，誘使共黨插手。所幸，將日本貿易利益編入亞洲太平洋共同市場之類的組織，當可使其與北平分離。同時，在日本也有潛伏的反蘇主義來抵銷反美主義。

共匪對邊疆民族的新迫害

丁楚源

共匪所謂「少數民族政策」，表面上盜取「民族自治」的名義，實質上個別分化、孤立，最後由共匪絕對控制，根據馬列主義和毛匪澤東思想，把他們吞併消滅，成為共匪暴政統治下的奴隸。

目前大陸設有五個大「自治區」（內蒙、新疆維吾爾、西藏、廣西僮族、寧夏回族），又在這大自治區以內或以外，分為幾十個「民族」，設立大大小小的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盟和旗。它們在行政上雖有隸屬關係，而在匪黨工作方面則區別不同的民族對象，實施其分化、挑撥、毒化工作。所以這幾年來，共匪在邊疆民族工作失敗的跡象已陸續暴露，並引起激烈的反共抗暴行動，尤其在核子試爆之後，首先受其害者為邊疆民族，故今後抗暴運動將更高漲。

一、上下團結一致反共

去年底今年初偽人代會第三屆第一次會議，偽總理周恩來的「政府工作報告」，已經無法掩飾邊疆民族的反抗暴行動，甚至四十八年西藏抗暴後，被共匪扶植起來的班禪喇嘛也有了問題。周匪說：「少數民族中也有少數上層人物，頑固地反對社會主義改革。他們千方百計地挑起民族矛盾，破壞民族團結，甚至同帝國主義者、外國反動派和現代修正主義者以及國內反革命份子勾結起來，進行罪惡活動，以至武裝叛亂」。

這說明今天大陸邊疆民族的總形勢，是在「上層人物」領導下，進行反共鬭爭，他們急需爭取外界援助，這就是所謂「帝國主義」、「反動派」和蘇俄「修正主義」，以及「國內反革命份子」等等。雖然蘇俄也是共產國家，但是由於地理上接近和民族關係，他們為了打擊最兇惡的共匪暴政，也就無法選擇了。

周匪報告更具體指出，新疆「地方民族主義份子」，在伊寧「發動武裝叛亂」，「煽動和組織大批邊民外逃」。去年在偽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第七次擴大會議上，「揭穿以班禪為代表的反動農奴主集團有組織有計劃地進行反人民、反祖國、反社會主義的活動」。達賴逃亡印度，但他擔任的「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一職並未撤除，企圖誘迫達賴仍然返回西藏，故其職務由「副主任委員」班禪代理。在這次「人代會」前夕，共匪突然宣佈撤除達賴「主任委員」的職務，現在班禪又發生了問題，故其職務亦被撤除，僅保留一個偽政協委員的名義，那麼班禪是被軟禁，或送到勞動營去改造，是沒有問題了。為共匪培養起來的藏奸計管美等，今天在藏族地區可以說毫不發生作用。偽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烏蘭夫，在偽「人代會」大會上也大聲疾呼的「批

判了民族問題上的修正主義思想」，這種思想，就是反對共匪對民族地區的「民主改造」，反對奴役控制，反對經濟剝削，要真正尊重各民族的生活習慣和宗教信仰。偽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主席賽福鼎，也在「人代會」介紹了新疆各地人民「破壞活動的真相」，當然更具體的反抗活動，他不會暴露，可是祇這幾句話，就可以使我們了解在邊疆民族地區所發生的反共行動，是如何嚴重，為共匪所懼，為世人所喜。

周匪報告說邊疆民族反共，是「以班禪為代表」，為「上層人物」所領導，這說明共匪對民族地區的「統戰」失敗了。在偽「人代會」前夕，共匪所發表「代表」名單，就看出問題的嚴重性。新疆偽「代表」未連任者達百分之七十六，西藏代表未連任者達百分之五十八，內蒙代表未連任者亦有四分之一，偽政協「少數民族」委員，在六十人中更換了五十三名。共匪所指邊疆民族的「上層人物」，大部份都被安排為「人代會」的「代表」，或偽「政協」的委員，現在大批撤換這些「代表」和「委員」，自然是整肅這些「上層人物」的具體步驟。

所以我們看出，在邊疆民族地區的反抗暴運動，是從「上層人物」到基層民衆，他們團結起來，採取了一致的行動。

二、共匪對邊疆民族的新迫害

共匪統治大陸後，認為邊疆地區地方大，人口少，地下寶藏多，且當「國防」要地，真是一大片未開發的處女地，在毛匪澤東向世界侵略和向邊疆開發的野心鼓舞下，最初幾年，是一窩蜂的向邊疆民族地區發展。以戰略交通的發展為例，所謂成渝鐵路、天蘭鐵路、蘭新鐵路，所謂康藏公路、青藏公路，都是通往民族地區的交通線。

交通開闢之後，共匪黨政軍經文教等人員，迅速佈滿這個地區，所謂「民主改革」、「社會主義改造」、「人民公社」、「大躍進」等運動相繼展開，大批特產被運出去，甚至原子工業和試爆也搞起來了，而人民的生活並未改善，負擔却在日益加重。

這對邊疆民族是一個重大的變化，這個變化是邊疆民族的生活更為貧困了，外來的漢人匪幹和本地民族匪幹們，騎在人民頭上，比之過去所謂「封建」壓迫更為殘酷，一切生活習慣改變了，宗教信仰被歧視，人民必須對毛匪思想不斷的崇拜，這是激起全民族反抗的重要原因，現在有下列新的迫害，加在人民頭上。

第一、大量移民邊疆民族地區。共匪自「大躍進」、「人民公社」失敗後，停止工業建設挽救農業生產，把城市職工、學生、市民大批「下放」，趕出城市以減輕其物資供應的負擔。這些「下放」人員固然以農村為主，但農村公社容納量也有限度，因此，共匪將大批青壯年向新疆、青海、康藏、東北等地遷移。去年僅上海一地就有三萬人移民新疆去安家落戶。

這些移民，有的從事農牧業生產，有的從事地質調查、開礦、修路、文教、貿易等部門工作，他們在出發之前固然得到共匪一些補助，但日久之後必須依賴當地供應，這是一大負擔，這種移民漢人愈來愈多，在經濟生產上又漸漸達到支配地位。原來的邊疆民族，知識低生產技術差，慢慢即被淘汰。所謂「少數民族」，真的成了少數，而「移民」則成了多數。

這種消滅一個民族的方法，完全學自蘇俄，被遷移的人民固然身受許多痛苦，邊疆民族更增加壓迫與剝削，所以他們聯合起來反共，這是今日邊疆民族反共的新形勢。

第二、訓練大批「民族幹部」作統治工具。共匪也發覺用漢人幹部統治邊疆民族，是有問題的。因此經過北平和地區的「民族學院」，每年訓練各種性質的民族青年學生，或就地舉辦各種訓練班，培養大批「民族幹部」，不過他們祇能擔任基層工作，所謂領導幹部還由共匪訓練的漢人擔任。所以共匪控制人民的手段雖然毒辣，但幹部之間的矛盾，却愈來愈加深。

第三、匪駐軍增加，軍事設施增多，人民負擔更加深重。自匪印邊境發生戰爭，匪俄衝突擴大，共匪軍隊進入西藏及新疆的數字增加，如西藏現有匪軍約有二十餘萬人，連同後動人員、行政人員、財貿人員亦相應的有所增加，再加上他們的眷屬與生產單位，這是相當龐大的數字，而且是佈滿了交通線與農業地區，和邊疆民族棲處。這些人為了適應自己的生活習慣，都建立了自己的生產單位，因此佔據邊疆民族的土地和生存空間。可是仍有部份生活資料，仰賴邊疆民族供應，如牛羊食品及畜力，要向牧區搜刮，在去年秋共匪會報導，由於西藏地區牛羊缺乏，尚需由新疆南部供應數萬頭牛和數十萬隻羊。至於新疆由於氣候和沙漠關係，共匪將移民編組為「農業師」，或開墾大農場，或從

事石油採掘等，用軍事管理，以防逃亡。

三、共匪核子試爆的影響

在甘寧青地區，共匪過去的宣傳，是發動大批青年學生來此調查地質，探勘石油礦藏，修築公路鐵路，後來此種消息減少，甚至予以封鎖。

現在由於事實證明，共匪在這些地區是調查分裂物資礦藏以及佈置核子試爆。據說共匪去年十月及今年五月兩次試爆地區，在大陸西部新疆的羅布泊湖，亦有判斷在青海西北部，總之是在邊疆民族地區。

大陸人民對共匪試爆的態度是冷淡的，他們吃不飽穿不暖，而共匪却花去大量金錢物資和人力，試驗被毛匪稱為「原子彈是紙老虎」的玩意，是一大諷刺。但是邊疆民族的反應，却是極端痛恨，因為他們生長在此地，生活在此地，一次再次試爆，原子彈的威脅，他們首受其害。

共匪不斷宣傳「原子彈是紙老虎」，即企圖減輕人民對他的恐懼。邊疆民族對於原子科學的知識缺乏，共匪也告訴他們簡單的防禦原子彈的方法，但是和美國與蘇俄的核試，是無法比較的，美國過去空中核試主要在太平洋無人島區，蘇俄也是在北極新地島無人地區。現在共匪在新疆青海地區作試驗場，其原子彈大部分將落在中國大陸邊疆民族地區。這些地區人煙稀少是事實，但並非無人居住的蠻荒地區。

距離共匪第一次核子試爆，現在不過八個月，此後陸續試爆，而且使用最不清潔的鈾原料，我們可以設想今後大陸西部，將是一片焦土，牧草枯萎，牛羊絕種，生命無存，毛匪說犧牲大陸三億人口，在核子廢墟上建設所謂「美妙的共產主義」，可以供共匪試驗一番了。

所以大陸邊疆民族，體驗共匪的暴政最深厚，反抗也最積極，這將是和自由世界溝通一個觀念，即在共匪原子武器未製成前，趕快消滅匪偽政權，而邊疆民族的要求更切，在共匪下次試爆前，就掀起抗暴運動，摧毀共匪的原子基地。

外蒙叛離中國的悲劇

張大軍

外蒙在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經俄扶持揭起了叛旗以後，按理其以反滿清為名而獨立，到民國成立時應當歸為適切，但不，相反的却更與中國為敵，與當時的政府為難。雖然袁世凱用盡了不少方法以爭取外蒙在俄人羽翼下的一批統治者，可是他們愈與俄人勾結，反華的行動也越來越囂張，攻科布多，犯內蒙，煽惑呼倫貝爾獨立，加之內部暴政迭出，軍用浩繁，不得不大借俄債

，因而俄人即乘機控制了外蒙的一切。到這時雖有廣大的蒙民是反對親俄的一批統治者，但生命線已操在俄人的手中，且在強力的軍事壓力下，一批野心的蒙古人只有以飲鴆止渴的辦法向自殺的悲劇途中去邁步。

一、袁世凱對外蒙的週旋

本來中國大局南北構和後，外蒙問題必須急待解決為適宜，所以當民國元年春間除了閣議將大舉北伐外，袁世凱並勸導哲布尊丹巴歸誠。當時俄國聞訊，於該年三四月間迭次照會中國，一說將由黑龍江調兵前往蒙古，俄國不能坐視；又說由新疆進兵，俄政府決不能承認；更說如中國軍隊在內蒙可以自由行動，若進兵外蒙俄當干涉云云。然在此一時期，袁世凱也迭次電哲布尊丹巴勸其取消蒙古獨立，並訂定了「蒙古優待條例」以示對蒙古民族之關懷。哲布尊丹巴也覆電說明獨立苦衷，雙方各有理由，其電文頗可引出。在袁世凱的電文說：

「外蒙同為中華民族，數百年來儼如一家。現在時局陷危，萬無可分之理。貴喇嘛慈愛羣生，宅心公溥，用特詳陳利害，以免誤會。各洲獨立之國，必其人民財賦，兵力政治，皆足自存，乃可成一國，而不為外人所吞噬。蒙古地面雖廣，人數過小，合各蒙計之，尚不如內地一小省之數。以蒙民生計窘迫，財賦所入至微，外蒙壯丁，日求一飽尚不可得。今乃欲責令出設官養兵購械諸費，不肯畛則填溝壑，何所取給。若借於人，則太阿倒持，必至喧賓奪主。又自奉黃教以來，好生忌殺，已成天性，各部壯丁祇知騎射，刀矛尚不能備，何論鎗砲？欲議攻戰，必無可恃。政治則沿貴族之制，行政司法以較各洲強國，萬無可企，更難自立。且各蒙並未盡能服從，貴喇嘛號令所及者，僅圖車賽音三部，且聞尚未盡服，閱時稍久，人怨財匱，大眾離心，雖悔何及？試問百年以來，凡近於蒙古而不隸中國之蒙回各部，有一自存否？有不為人郡縣者否？各蒙與漢境，唇齒相依猶堂奧之於庭戶，合則兩利，離則兩傷。今論全國力量，足以化外蒙之貧弱為富強，置於安全之域，舊日批政當此新基創始，自必力為掃除。此外若有所求，但能取銷獨立，皆可商酌，貴喇嘛識見通達，必能審擇禍福，切勿惑於邪說，貽外蒙無窮之禍，竭誠致告，即希見覆。」

後來哲布尊丹巴覆電，內容更見荒謬，其文云：

「頃承電示，諄諄告誡，感愧莫名。客冬外蒙以時勢危迫，宣布獨立，共推本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為蒙古國王。不得已，俯順輿情。已允其請，宣布中外，良用歉然。此次起義本為保護保全領土起見，並非別有希冀，亦非惑於邪說，實困於虐政耳。所謂外蒙人數過少，貧弱已極，並不知兵，難期立國，均屬實情，足徵大總統策劃至遠，轉危為安，秦鏡高懸，無微不至。至禍福利害惟仰貴大總統曲體與否，儻荷玉成，俾資勤修內政，敦睦邦交，妥籌邊防，鞏固國基，則不惟外蒙得以保全，即中國亦無北顧之憂矣。本哲布尊丹巴生雖不敏，亦知處鄰之道，端在樂天畏天，言念及此，殊深翹企。如云殺人盈城盈野，率土地而食人肉，仁者不為，文明大國亦不忍言此。外蒙僻處絕域，逼近強鄰，勢如累卵，四皆強霸，倘有不虞，必為臺灣、朝鮮之續。中國遠隔海隅，鞭長莫及，軍民雖衆，

恐將無所用之。外蒙間於列強，進退維谷，苟不獨立，何以自存。本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舍獨立猶棄敝屣，但獨立自主係在清帝辭政以前，業經布告中外，起滅何能自由，必欲如此，請即商之鄰邦，杜絕異議，方合時勢。外蒙之存亡，在公之操縱，操之過激，不漬即溢，則何異於為叢驅爵，尚希廣發佛心，大施汲引，玉成此舉，以免羣生溝壑之憂。……」

袁在獲電後又致哲布活佛一電，其中所說更加委婉，他說：

「近年邊吏不職，虐待蒙民，以致羣怨沸騰，激成獨立，此等情狀，內地胥同。貴呼圖克圖之歉忱，固國人所當共諒。刻下國體確定，漢蒙一家，必須合力以圖，新基方能鞏固。來電操縱一節，深知歸重中央，不欲戀無謂之虛名，賈漢蒙之實禍，致人坐收其利，天地聖佛實鑒此心。今聯合五族，組織民國，本大總統與貴呼圖克圖，在一身如手足，在一室則成弟兄，利害休戚，皆所與共。但使竭誠相待，無不可以商榷，何勞人干涉，自棄主權。前此各省，怨苦虐政，相率獨立，自共和宣布，先後相繼取消，蓋皆不忍人民塗炭之心，而無爭城爭地之念。來電詞旨，大愜鄙懷，務使大擴慈心，熱觀時局，刻日取消獨立。……所有應行商榷各節，電內未能盡達者，已派專員前往庫倫趨謁住錫，面商一切，到時切望賜晤。……」

哲布又覆袁一電，態度已變，其中重要者有云：

「惟我蒙旗，遭此競爭時代，處此危險邊境，所有一切究與他族迥不相同，其中委曲，不待細陳，諒在洞鑒。勞人干涉，有碍主權，畧知梗概，祇以時勢所迫，不得不如此耳。否則，鹿死誰手乎？尚難逆料。再四思維，與其派員來庫，徒事跋涉，莫若介紹鄰使商榷一切為愈也。……」

其中情節，蒙人寧獲罪於祖國勿敢爽約於俄國，引狼自衛，為虎作倀，誠非以函電口舌所能解決的了。自是以後，中蒙之交通完全斷絕，政府不得已只有與俄國商榷有關外蒙的一切了。

還有值得一提的，袁世凱為了籠絡蒙民，特宣佈「蒙古優待條例」，此雖為至善的一種措施，然遭逢了哲布尊丹巴的拒絕取消獨立，雖對蒙古王公加官進爵，亦失却效用了。不過在當時北京政府對邊政策已有極大的改善，倒是事實。

在優待條例中，首先說明嗣後各蒙古均不以藩屬待遇，應與內地一律，中央對於蒙古機關亦不用理藩、殖民、招撫字樣（見第一條），這可說是以民族平等為原則而設的。其次為各蒙古王公原有之管轄治理權一律照舊（第二條）；內外蒙古汗王公台吉世爵各種位號，應予照舊承襲，其在本旗所享之特權亦照舊無異（第三條）。還有蒙古各地呼圖克圖喇嘛等原有封號，概仍其舊（第五條）；各蒙古之對外交涉及邊防事務，自應歸中央政府辦理，但中央政府認為有關係地方重要事件者，得隨時交該地方行政機關參議，然後施行（第六條）。（至於第七條中所稱：蒙古王公世爵俸餉，應從優支給；第九條中之蒙古人

通曉漢文，並合法定資格者，得任用京外文武各職。這是條例中一項比較重要者。其他爲有關烏梁海五旗、阿爾泰七旗係屬副督統及總管治理，應就原來副都統及總管承接，職任之人改爲世爵（第四條）。這可說是擢平民爲王公了。至於說到袁電派遣的人員，當係久駐在北京的那彥圖爲赴蒙代表，致遭了外蒙的拒絕亦不敢再往。另外又擢喀喇沁王貢桑諾爾布任蒙藏事務局的總裁以號召蒙族，但也不收效果。

二、外蒙獨立願望的破滅

北京政府直接與外蒙交涉遭到失敗後，爲了企圖再爭取此一片疆土和人民，只有低首下心的請俄國轉圜。然俄國又在一九一二年（民國元年）的六月命其駐華大使向北京政府提出中俄協商蒙古的問題，曾提出了幾項基本原則：一是中國不得在外蒙駐兵；二是中國不得向外蒙古移民；三是外蒙古如取消獨立以後，內政應由蒙人自治，中國政府不能視外蒙爲行省，干涉其自治權等等。當時北京政府接獲是項照會後，外交部曾提出內閣會議研討，財政部長熊希齡主張迅與俄交涉免得俄蒙直接訂約，外交總長陸徵祥則反對此種主張，認爲外蒙爲中國領土，俄人無權干涉，即使庫倫政府與俄勾結將來也有抗議的機會。所以後來俄使庫明斯齊鑒於交涉失敗遂向俄政府報告，主張俄蒙直接談判以壓迫中國政府。同時俄國又向英、日拉攏企圖取得在遠東方面許多利益衝突的諒解，結果日俄締結了密約（一九一二年七月八日）。更爲了防止滿蒙特殊利益可能的誤解起見，俄日兩國決定展長一九〇七年密約的分界線，劃蒙古爲特別的利益範圍，即以北京經綫爲準，東爲日本，西部爲俄國。到該年九月又與英國諒解，俄國承認英在西藏有自由活動權，英國承認東三省北部、蒙古、新疆爲俄國的勢力範圍。俄國在外交上的難題既已解除，旋於九月初又派駐華公使克羅斯維茲前往外蒙與蒙古直接談判。

由於俄人這種行動可以看出，其當時的策略是迫使中國讓步，迫使中國接受俄國的條件。同時在克羅斯維茲赴蒙時，還負有如何以達到分裂蒙人的陰謀，如何阻止蒙人的對外獨立，還表示俄國不是去兼併那一塊土地。不料在會談時，蒙人提出了一項「蒙俄協約草案」，其中主要的是要履行過去蒙古代表到聖彼得堡俄官員答覆的諾言，不惟要協助保持他們的種族完整，而且還聯合全蒙族，這便是說要保持其歷史上的疆域範圍。其次是脫離中國自組獨立國家，俄國須首先承認蒙古獨立並負責保護。這些難題，蒙古的總理大臣三晉諾顏汗在會議席上極力強調，無形中與俄人對蒙的政策大有抵觸了。克羅斯維茲曾電俄政府請示辦法，當時俄外交部長薩札諾夫有一種極嚴厲的覆電說：

「蒙人方面若想在內外兩蒙古疆域之內，建立一個獨立國家，俄國政府對此殊無所謂贊成與反對，因爲俄政府對於蒙人此種運動，固不能擔負責任許以武力相助，而吾人必須使蒙人澈底明白：若無俄國實力相助，則

聯合全蒙成爲一家之舉，絕對不能成功，其最大原因即爲中國勢將起而反抗。就俄國立場說，蒙古此項要求殊無接受的可能。但俄國政府方面也不願遊說蒙人聯合如何不可能，獨立如何不容易；所以可以相告者，只是俄國所擬草案，對於蒙古現時局面，甚爲相適而已。倘若喀爾喀（外蒙）勢力漸趨堅固，則自可爲一個獨立國家之中堅，然後可聯合蒙古各族成爲一家。」（見庫倫始末）。

這顯然是說，蒙古人想保持歷史上的疆域範圍，即是想將呼倫貝爾、內蒙、外貝加爾湖、烏梁海以及阿爾泰各地均包括在內。假如包括外貝加爾湖、布里雅特蒙古勢必呈動搖，同時還危及俄國的東進政策以及將來運用布里雅特蒙古人的目的；如將內蒙併入外蒙，那麼將侵及日本的勢力範圍，如將呼倫貝爾併入外蒙將與中國的軍隊要引起衝突；如將唐努烏梁海併入外蒙，那麼割據此一片土地的目的將難能實行，還有阿爾泰，當時帕拉塔王尙傾向新疆的楊增新，也不願合併到外蒙，因此只有限於喀爾喀，顯然一九一一年聖彼得堡的諾言而變成了謊言。至於說到「獨立」問題，更是可悲，蒙人的希望是蒙古的對外獨立，當時克羅斯維茲一再的聲明如此將必引起列強的抗議，以造成國際間的糾紛，從前的允諾蒙古的獨立，現在爲種種關係只有否認過去的諾言幫助蒙古自治。俄人有一個基本的立場，是要蒙人自治但不能對外獨立，亦不能對外人有貿易權，換言之，便是俄人有商業獨佔權，並繼續保障俄人的權益。甚至蒙人要求派一公使的代表常駐庫倫也遭拒絕，蒙古要求派一代表駐俄也認爲是「非所希望」，只是蒙人要求以「蒙古」二字代表外蒙古，俄方允予考慮承認，因爲這裡面又含了歷史疆域問題。

三、俄蒙協約的簽定

這些幻想破滅後，可憫的成吉思汗子孫們反而思念中國了！當時，中俄協商的建議既被北京政府拒絕，正企圖以政治方式解決蒙事，袁世凱一面電勸庫倫活佛取消獨立，一面又派蒙古親王那彥圖前往庫倫，終遭到了擋駕，到這時俄人的真面目暴露後，反感覺到中國的政策是溫和的，就是連前赴聖彼得堡的達喇嘛也發出了憤激的呼聲：

「現在所謂俄蒙條約，對於蒙人並無實行可言！祇將蒙人置諸鐵砧之上，鐵錘之下，任意敲擊而已！此種條約無非俄國欲將蒙人暗中置諸自己保護之下，使蒙古成爲高麗。」

當時，克羅斯維茲也在在一氣之下將蒙古所擬的條約草案摔到地上，並在憤怒中要「決停止談判」以相威脅。但其又電俄國政府「倘若我們欲將條約訂成，勢必略爲讓步不可」的建議。其實，俄人的這套手法，假如此一條約成功，在蒙利益將更獲得一層保障。所以一面宣稱已派砲兵赴庫倫及烏里雅蘇臺地方威脅；一面將達喇嘛遣走，更以借款的方式利誘杭達多爾濟親王說服呼圖克圖

活佛，於是蒙人在威脅利誘中急轉直下，於一九一二年（民國元年）十一月三日簽訂了俄人所擬就的「俄蒙協約」，其中開首這樣說：

「蒙古全體前因欲保存蒙地歷來自有的秩序，將中國兵隊官吏逐出蒙境，舉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為蒙古之王，舊日蒙古與中國關係遂以斷絕。現俄國政府基於此種情況並因俄蒙人民友誼，亟須確定俄國的商務秩序，特派參議官羅斯維茲全權代表與蒙古執政各蒙王議約，並與蒙古總理大臣萬敦護持主三晉諾顏汗那木囊蘇倫、內務大臣沁蘇朱克圖親王、喇嘛車林齊密特、外務大臣兼汗號額爾德尼達親王杭達多爾濟、軍政大臣額爾德尼達親王那木蘇倫、財政大臣土謝圖郡王察布都爾扎布、司法大臣額爾德尼郡王那木薩來，會同議定以下各條：

①俄國政府扶助蒙古政府保守現已成立之自治秩序及蒙古訓練之國民軍，不准中國軍隊入蒙古邊境與軍人移殖蒙古地方之各種權利。

②蒙古王及蒙古政府，准俄國人民和俄國商務，照舊在蒙古領土內享用此約所屬專條內各權利，及特種權利。其他外國人自不能在蒙古得享權利，加多於俄人在蒙得享之權利。

③蒙古如與中國或其他國訂約時，該條約如未經俄國政府允許，不得違背及變更此次所訂條約及商務專條內所列各條款。

④此協約自簽押之日實行，兩方全權將此協約俄蒙文平行繕備兩份，校對無訛，簽押互換為記。

俄曆一千九百一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即蒙民公衆推戴之蒙古王治理，於二年季秋月二十四日訂於庫倫。」

除此「俄蒙協約」外，還有俄蒙通商章程（又名友誼通商條約）有十七款之多，其中值得引出者有：

「一、俄人屬下人等，照舊享有權利，得在蒙古境內各地自由居住移動，並經理商務工業以及其他事項。此外並得各個人，各貨行，以及俄國、蒙古、中國及其他各國之公私處所，往來協定辦理各事。

二、俄國屬下人等，無論何時得照舊有權利將俄國、蒙古、中國暨其他各國出產製作各貨運出運入，免納出入口各稅，並自由貿易；無論何項稅課捐，概免交納。惟中俄合辦之營業，以及俄國屬下人等僞稱他人之貨為自己貨時，不得援用此例。

三、俄國銀行有權在蒙古開設分行與各個人各公司會社辦理各種款目事項。

四、俄國屬下人等，可用銀錢買賣貨物，或互換貨物，並可商明除欠，惟蒙古各旗王及蒙古官幣，不得擔負私債款。

五、蒙古官吏不得阻止蒙人、華人向俄國屬下人等往來約定辦理各種商業，並不得阻止其為俄人或俄人商店工廠服役。蒙古境內，無論何種公

私會社機關以及個人皆不得具有商務製作專賣權，其在未訂約之前，已得蒙古政府允其具有此種專權者，則在該項期限未滿以前，仍可保有其權利。

六、俄國屬下人等有權在蒙古境內各城鎮各蒙旗租地或購買地段，建造商務製作局廠，或修築屋舖戶貨棧，並租用閒地，開墾耕種。此種地段或買或租，以為上開各項之用；自不得以之作謀利之舉動（指買賣而轉賣言）。此項地段要須按照蒙古各地現有規例，與蒙古政府妥商發給。其牧務牧場地段不在此例。

七、俄國屬下人等可與蒙古政府協商，關於享用礦產林漁業及其他各項

八、倘俄國政府認為蒙古境內某某地方，有設置俄國領事之必要時；俟與蒙古政府協商後，得有派遣俄國領事駐紮該地之權。蒙古政府若於帝國沿界各地，認為有設置蒙古政府代表駐紮之必要時；俟與俄國政府協商後，亦可派遣蒙古政府代表駐紮該地。

九、凡有俄國領事之處，及有關俄國商務之地，均可由俄國領事與蒙古政府協商，設立貿易圈，以便俄國屬下人等營業居住之用，專歸領事管轄。無領事之處，則專歸各商務公司會社之領袖管轄。

十、俄國屬下人等，有權在蒙古各埠之間，以及各埠至俄國邊界之間，自行設立郵局，以及運輸郵件貨物。此事可與蒙古政府協商辦理。如須設立郵站，以及別項需要房屋，均遵照本約第六條所定章程辦理。

十二、凡自蒙古區域內流至俄國境內各河流，及此諸河所受之河流，均准俄國屬下之人乘自有商船往來航行與沿途居民貿易。俄國政府當幫助蒙古政府整理各河航路，設置各項需要標幟等事。蒙古官吏當遵照此約第六條所定章程於各河沿岸，撥給停船需用地段，以便建築碼頭貨棧，以及備用柴木之用。

十五、俄國沿界居民，向在蒙古割草漁獵，素已相沿成習，嗣後仍照舊辦理，不得稍得變更。……」

此項「友誼」通商條約，係於一九一二年十一月三日在庫倫簽字。在同時又簽訂了一項「開礦條約」，茲因篇幅關係特節錄如左：

「一、蒙古政府根據俄蒙專約，對於境內之礦產，允許俄人自由開採。

二、礦務公司設在三晉諾顏部，其分公司不限定地點。

三、公司資本由俄國官商籌集，但蒙古人亦得加入資本五分之一。

四、他國人不得加入資本。

五、俄國人由礦務公司之介紹，得向蒙古政府請求採礦證書，已得證書後，無論何時，不失其效力。

六、以礦砂輸出稅之百分之一，補助蒙古練兵費。

七、每年由紅利內對於蒙古之資本額給予三成之報酬。」

由於以上一連串的條約簽訂，不待言，俄國的勢力更深入，更能支配蒙民的命運，並已達成當年薩札諾夫所預計的侵略目標。原來在一九一二年底，杭達多爾濟等人第二次赴聖彼得堡，去和沙皇談判蒙俄邊界、借款、武器供應的等等問題時，經過數次的商洽，沙俄准允科布多劃歸外蒙，對於蒙古人要求內蒙及唐努烏梁海、呼倫貝爾等合併問題一概拒絕，欲以呼倫貝爾之獨立，作為我東北獨立的初步工作。

至於供應武器問題，於一九一三年二月十六日即簽訂一年為期的協定，蒙古政府編一個一千九百人的騎兵旅，分為兩個團，並配以機槍、大砲、由俄國教官訓練。俄政府又貸款十萬金盧布，一九一三年（民國二年）三月間，杭達多爾濟等回庫倫。俄國這種陰謀不僅阻止了外蒙求之於日本，而且將外蒙的外交權操縱。更由於前面所簽訂的「俄蒙協約」論，外蒙的經濟命脈，軍事指揮權，以政治指揮權也都操在俄人的手中。當時俄國認為有一點遺憾的，是缺少一項中國及列強正式承認外蒙的聲明，所以在一九一三年後，俄國一方面與北京政府週旋，一方面向美、英、日諸國通告稱外蒙業已獨立。

四、中國對俄國的強烈抗議

從一九一二年（民元年）十一月二日俄與蒙私訂各種條約後，當時北京政府聞悉大為震驚，外交總長梁如浩即於是月七日照會俄庫朋斯齊提出抗議云：

「蒙古為中國領土，現雖地方不靖，萬無與各國訂條約之資格。茲特正式聲明，無論貴國與蒙古訂何種條款，中國政府概不承認。……」翌日，俄使特訪外交總長梁如浩於外交部，出示私約全文，並轉達俄國的命令說：

「俄蒙訂結條約，實出於事之不得已。俄與中國商議蒙古問題，疊經歲月。而貴國置之不理。俄國在外蒙商業，及其他利益因之大受影響，不得不亟謀保護。且庫倫活佛哲布尊丹巴提倡獨立，實行自治，為外蒙實際上的政府，故俄國政府與之訂約。惟措詞甚慎，始終未提及蒙古脫離中國之語。望貴國政府，對於條約中的主旨，克表同情，如不幸不得貴國贊成，惟有設法維持條件中的主旨，其大概不外屢次與貴國提議的三端：即中國在外蒙不殖民、不駐兵、不派官。」

梁總長答稱：

「共和國，係繼承前清的權利。外蒙古仍為中國之一部分，不能擅與外國訂約，此為當然之事。中俄兩國素敦睦誼，此次與外蒙訂立條約，實難視為友睦舉動。我國對於貴國各種交涉向以和平為主，今乘中國多事，不惟迫我權利讓與，且又忽承認外蒙獨立，殊所不解。總之，外蒙之事

，全屬內政問題，中國自有相當辦法，決不受第三國干涉。本部昨已聲明，凡外蒙與外國所結之條約，無論何種，萬難承認。……」越日，復致文於俄使，其大要云：提倡獨立者僅外蒙之一部，而非蒙古全部。現如章嘉呼圖克圖其勢力本不讓於活佛哲布尊丹巴，彼已來京，表示忠誠於民國。貴國謂漢蒙關係，屬前清之事，今為民國當劃然分離，不知民國，組織由五族協同而成一國，蒙古關係當然如舊，俄蒙條約斷難承認云云。而俄使反屢加聲言，如能承認俄蒙協約，即可締結中俄條約，若中國不允，俄國亦無改訂中俄條約必要，只有履行俄蒙協約等等。此項交涉殊為棘手，法國公使康梯從中斡旋亦不獲要領。

這是中俄蒙會議前外蒙「獨立」的結果，由此充份的說明，外蒙無形中置於俄國的保護之下，所保護的不是廣大的蒙民，而是一批上層喇嘛階級的野心分子，整個的平民誠如達喇嘛所說：蒙古人正在鐵砧之上、鐵錘之下，任意被俄人敲擊着，被敲擊程度就是俄國人本身也不否認他們對蒙古人剝削的殘酷。如根據俄人茲拉特金的說法，外蒙在一九一三年到一九一八年這段期間，統其收入（包括關稅、人口稅、特權讓與捐、其他捐項）也不過五、一八四、二八三的金盧布，而支出（包括中央及地方機關費、辦公及事業費、軍費、各王公薪俸、新政基金等）就有八、五九二、九六三金盧布，歲出超支數無不仰賴俄債，但借債須有付給俄人之讓與條件，如森林、牧畜、礦產、甚至鐵路權、電訊權都抵押給俄人。但是根據一九一二年的俄蒙協約，俄國貨物在外蒙運銷均一概免稅，如此更減少外蒙的收入了。但俄人鼓舞蒙古以建設和發展蒙古實業為口實，派遣許多顧問專家，甚至調查團費用，獸醫費用，以及購入材料等均須外蒙付費，所以在「新政基金」這一項說，一九一六年依據林業、電報、電話、製磚廠、那來哈煤礦的營業收入，共得五二四、七二六金盧布，可是支出的項目計有：

- (一) 新政委員會及其各地支會，沙皇顧問辦公廳，建築俄國官吏住宅等經費 佔二十二萬一千五百六十五盧布（佔百分之四十強）。
 - (二) 考察調查費四萬八千一百盧布（約百分之九）。
 - (三) 獸醫費一萬五千一百八十盧布（百分之三弱）。
 - (四) 電報及電話費八萬六千八百八十八盧布（百分之十六·五）。
 - (五) 建造庫倫電燈廠經費七萬一千四百七十二盧布（百分之十六約數）。
 - (六) 教育費二萬七千四百五十二盧布（約百分之五·三）。
 - (七) 製磚廠、煤礦及印刷所經費二萬二千五百七十五盧布（百分之四·三）。
 - (八) 收購各種材料及償付俄國借款計三萬一千四百九十五盧布（約百分之六）。
- （見茲著「蒙古人民共和國」發展史）

由上面支出的情形觀察，這不是說明俄國人除了全部入蒙貨物免稅以剝削蒙人外，還參養一些顧問，專家支出龐大的費用嗎？這裏面購買俄國的軍械和練兵的教練人員費用尚未計算在內。這樣也難怪蒙古人在擺脫清滿羈絆後叫苦連

從班禪事件看匪對邊疆民族的統戰工作

周之鳴

去(53)年十二月偽「人代」三屆一次會議中，所暴露的統戰問題最多，而其中最突出的一個問題，就是邊疆少數民族反共抗暴的活動，愈來愈烈，繼民國四十八年三月十日西藏爆發全面的抗暴戰爭達賴出奔印度後，最近又揭發以班禪為首的「農奴主集團」，有組織有計劃地進行「反人民、反祖國、反社會主義」的活動；並已由偽國務院撤免其偽西藏自治區籌委會副主任委員和代理主任委員的職務，僅保留了偽籌委會委員的職務，以示給予「自新」機會。共匪並在偽「人代」召開的前夕，突然宣佈以「叛國」罪名，撤除早已逃亡印度達賴偽西藏自治區籌委會主任委員和委員的職務。這顯示共匪赤化西藏的政策，已有重大改變，茲為瞭解匪對藏胞施展統戰陰謀的真象與今後共匪赤化西藏政策措施的動向，爰就有關資料剖析如次：

一、班禪的崛起與匪統戰策略的運用

邊疆少數民族，文化水準較低，由於地理形勢和政治因素的關係，具有較多利用價值，為共匪進行統戰工作的重要對象之一。共匪之厚遇班禪，就是匪統戰策略的施展，旨在製造並擴大藏胞內部矛盾。緣達賴與班禪，歷代均分別統治前後藏，自民國十二年九世班禪被十三世達賴逐離西藏後，至二十六年抑鬱病死於青海之玉樹，十世班禪額爾德尼·却吉堅贊對達賴自然早懷不滿。共匪為了運用達賴與班禪之間歷史上的矛盾，進一步製造和擴大西藏領導階層間的裂痕，施展其滲透顛覆陰謀，乃於四十一年根據所謂「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第五條「班禪額爾德尼的固有地位與職權應予維持」，派兵護送班禪返藏，在日喀則組織「班禪堪布會議廳委員會」統治後藏，恢復了九世班禪被逐前原有的地位和職權，班禪亦因之為匪利用。嗣至民國四十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偽「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在共匪導演下，在拉薩正式成立，由達賴任主任委員，班禪任第一副主任委員。並在共匪唆使下，在會上強調實行所謂「民主改革」，表示「我願意首先在所屬地區試辦，以便取得經驗，然後推廣全區；」希望大家都能採取積極贊助的態度。」很明顯的當時籌委會名義上雖由達賴統一領導，而實質上班禪在後藏仍保持其獨立地位。由於班禪的崛起，達賴的權力，自然相對的被分割和削弱，因之益增達賴的不滿，四十六年四月偽籌委會在拉薩舉行慶祝成立一週年大會，達賴在會上指出偽籌委會在工作上的

天，怨聲載道，痛詆一批王公喇嘛甘心賣國了。總之，外蒙在俄人煽惑下的「獨立」運動所造成的惡果是無可估計的，真是一幕悲劇，一幕戕害蒙古民族歷史和文化的大悲劇。

許多缺點和錯誤，並表示拒絕「改革」，迫使共匪不得不宣佈延遲在西藏進行「改革」，而班禪則拒絕出席大會，以示對達賴抗拒「改革」意見的反對。迨至民國四十八年三月十日，西藏爆發全面抗暴戰爭。達賴出奔印度，共匪乘機斷然宣佈一面「平叛」，一面「改革」的政策。宣佈解散西藏地方政府，由偽籌委會接管其政權並派班禪代理達賴的主要職務；實行軍事管制和實行「民主改革」。開展「三反」（反叛亂、反烏拉差役制度、反奴役。在寺廟則反叛亂、反特權、反剝削。）和分配土地，推行生產互助工作。班禪在日喀則通電擁護此一措施，四月五日即被接往拉薩，就任偽職；大肆攻訐西藏地方政府的「罪行」，並保證堅決奉行匪所交付的各項任務。旋被召往北平，毛酋亦予接見，並當選偽二屆「人代會常委會」副委員長，積極提高其地位，建立西藏新的象徵性的領導中心，充任匪的傀儡和傳聲筒，以摧毀達賴在西藏的潛存勢力。

二、班禪被整肅經過

共匪的統戰策略，不但是要消滅主要敵人，而且要消滅次要敵人。在達賴勢力被基本摧毀後，班禪亦失去其利用價值，匪遂又積極準備排除班禪的工作。首先匪決定在西藏有條件的地區舉行「選舉」，迫班禪於五十年四月廿二日在偽籌委會常委會第三十三次會議提出「關於申請結束堪布會議廳委員會」的報告，並責成班禪督導成立札什倫布寺（歷代班禪駐錫之處）「民主管理委員會」，實行政教分離，同年九月十九日，匪又在偽籌委會常委會第四十一次會議決定成立「西藏自治區選舉委員會」，雖由班禪任主席，但五名副主席中原班禪心腹詹東·計晉美（原我立委、堪布會議廳主委、偽日喀則專員）和拉敏·益西楚臣（早期堪布會議廳主委、偽籌委會副秘書長）僅獲得委員名義，堪布會議廳大喇嘛、偽日喀則副專員納旺金巴（原我立委）竟未獲得委員名義，偽選委會實權卻為副主席兼秘書長阿沛·阿旺晉美和辦公室主任崔科·登珠才仁所掌握；班禪在後藏的宗教政治的地位已被顯著削弱，其勢力更深受打擊。此後匪更多方予以冷落，諸如五十二年偽「國慶」及偽二屆四次「人代會」等重要活動，班禪均未參與。另一方面，共匪又運用培養下層、打擊上層人士的手法，加緊培養藏族基層幹部，鞏固基層工作，為打擊班禪作積極準備。至去(53)年六月，共匪已培養藏族幹部五千八百多人，基層幹部達一萬七千多

人；全區七十多個縣的正副縣長和四百多個區的正副區長中，百分之八十由藏族幹部擔任，其他則擔任匪黨支部書記、匪共青團支部書記、鄉長及婦聯會主任等基層領導職務。另據敵後情報，去（53）年九月，班禪在拉薩舉行偽佛教分會會議中，要求共匪給予藏胞之宗教信仰自由，不應該流於表面化與形式化，而應恢復先祖宗喀巴之真實佛教。其對匪不滿之情形溢於言表。共匪方面，由於時機業已成熟，班禪已失去運用價值，乃運用藏奸的指控，以「披着宗教外衣，進行反黨、反人民、反對鞏固祖國統一活動」的罪名，予以整肅。我們就班禪被匪利用及被整肅經過貫穿來看，這完全是共匪統戰陰謀「爭取領導權」和「又聯合、又鬭爭」的策略運用。共匪仍保留班禪偽政協委員及籌委會委員名義，正是此一策略運用的具體表現。

三、共匪現行赤化西藏政策分析

藏胞信仰喇嘛教如同生父，視達賴和班禪為其精神領袖。因之共匪入藏後，所採用政策措施，都是出之和風細雨式的溫和手段，不惜儘量遷就，如民四十五年達賴抗拒「改革」。匪即公開宣佈「在六年內西藏不進行民主改革，以後何時改革，由西藏民族領袖上層人士和人民共同協商解決。」又如達賴出奔印度後，共匪一直保留其偽人代會二屆常委會副委員長及偽籌委會主任委員和委員的名義等，都是匪採取懷柔籠絡手法的具體表現。迨至去（53）年為三屆一次人代會。共匪突然宣佈已以「叛國」罪名。撤除達賴偽籌委會主委和委員的偽職；揭發班禪被整肅事件；並強調西藏不但要完成「民主革命」，而且必須進行「社會主義革命」，要把「革命」進行到底；對少數民族上層人士，仍執行統一戰線政策，進行「團結、教育、改造」；在宗教方面，堅持政治統一，政教分離，禁止一切違法活動。這顯示共匪今後赤化西藏工作，將摒棄懷柔政策，而採取嚴厲手段，茲就共匪今後赤化西藏工作政策措施的重點，分述如下：

（一）積極摧毀宗教對藏胞的影響力

一、「清算、鬭爭」是共匪掃除障礙，鞏固內部的不二法門，此次共匪整肅班禪，旨在解決當前內在的困難和斬斷外來的「顛覆」內應。由於共匪推行的「政教分離」和所謂「民主改革」與「民主管理寺廟」等政策措施，已使班

禪等上層人士深深感到他們的權勢、財產以及其所獻身的宗教，將被匪連根拔除，自然無法再與匪密切合作，更不甘坐待共匪宰割，因之彼等必將運用其潛存勢力與宗教力量與匪搏鬥，如再假以外力衝擊，不難再次爆發西藏全面的反抗暴運動。此次共匪明令剝奪達賴和班禪的領導職務。西藏原有的統治，雖從此「神形俱銷」，但它也是導致西藏發生更大動亂的信號，共匪所以仍然保留班禪偽籌委會委員名義，也充分說明了共匪對班禪潛勢力的顧忌。

（二）推行生產互助運動為「社會主義改造」創造條件

共匪認為推行「生產互助組織」運動，是摧毀西藏社會制度，打擊上層人士和控制基層的有效武器。共匪在西藏全區建立的二萬四千多個「農業互助組」中由於中上層人士利用經濟優勢，從各方面破壞生產互助政策的結果，經整頓提高為「常年互助組」者僅四千多個，匪擴展和整頓互助組織的陰謀，顯已遭受阻。共匪今後仍將以推動「生產互助」為中心的方針，積極培養基層力量，發動更深入的階級鬭爭，徹底消滅上中層人士的勢力，鞏固提高「生產互助組織」為儘速推行「社會主義改造」暴政創造條件。

四、結論

我們從班禪事件來看共匪對藏胞的統戰工作，顯已遭到嚴重的挫敗，再就周匪指控統一戰線內的投降主義，指責邊疆民族上層人士「頑固地反對社會主義改革，他們千方百計挑起民族矛盾。破壞民族團結，甚至同帝國主義、外國反動派和現代修正主義者以及國內反革命份子勾結起來，進行罪惡活動，以至發動武裝叛亂」和作為匪對邊疆民族統戰工具的偽三屆人代會民族委員會被排擠落選的委員，計有新維維族鮑爾漢，青海藏族喜饒嘉錯，甘肅藏族黃正清，內蒙達理札雅，寧夏回族劉格平，偽統戰部副部長兼民族委員汪匪鋒等二十四人以及偽新疆自治區主席賽福鼎報告新疆各族人民「破壞活動」的情況來看，班禪事件，不僅是西藏地區的問題，而且是代表整個少數民族的問題，達賴逃奔印度後，西藏反共運動，不但未被阻遏，而且是在逐漸蔓延和擴大。我們如能把握時機，及時支援，加以外力衝擊，必可匯合新疆、內蒙、甘青寧等邊疆民族地區掀起一個更大的反共高潮。

民國以來的邊疆考銓制度

鄭壽彭

曠觀史乘，籌邊政策，歷代不同，上焉者羈縻懷柔，下焉者武力征服，二者相較，前者雖比後者略勝一籌，然與「以平等待我之民族」的政策相去遠甚！蓋我國中央之於邊疆，與英、美、法各國之對其屬地或其殖民地者不同，漢

滿、蒙、回、藏，種族雖異，而其為黃胄則一，乃歷代在觀念上忽略了，致「文王子孫，本支百世」「豈惟異人，兄弟甥舅」之親，不賡棠棣之詩，反紀武成之書，所以，環其毗鄰者，從而化分之、利用之，勢必使脫離祖國，得遂

其狼子野心而後已。辛亥革命成功，五千年專制之局告終，民國共和之政府成立，國父首揭「吾黨所持之民族主義，消極的爲除去民族間之不平，積極的爲團結國內各民族，完成一大中華民族」之主張，並於建國大綱明示：「其三爲民族，故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中國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對政治報告之決議亦曾說：「必力矯滿清軍閥兩時代愚弄蒙古、西藏及漠視新疆人民利益之惡政，誠心扶植各民族、政治、經濟、教育之發達，務期同進於文明進步之域，造成自由統一之中華民國。」又於五屆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決議：「對於各民族一切設施，以儘先爲當地土著人民謀利益爲前提。」我們從以上文獻以觀，五族共和之大義，公然與天下人以共見，國內各民族的軋轢，乃日漸水消。國府奠都南京以還，秉承國父遺教，與平中國國民黨歷次大會宣言，一掃清廷對內之錯誤政策，務使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並積極扶助邊疆各民族在政治、文化、經濟的發展，轉離心力而爲向心力，俾和衷共濟，休戚相關，進而促使中華民國日益富強康樂。

惟是古人云：「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政策雖然正確，必須轉化爲法規以後，才有其實際的意義，而「人」又爲政治的本位，所謂「得人者昌，失人者亡。」所以有理想的邊政政策，更必須有理想的執行之人，具此二者，方可完成理想的邊政，不學無術之徒，末流斗筭之器，絕不因法令制度之更張，而忽增其價值之分量，此中外古今所同例也。所以中央政府本於「人能宏道」之旨，於邊疆人事之措施，一面扶植邊疆人才，參與從政，既以示政治上之大公，復以寓「天下之治，天下之賢共理之」的至意；一面獎勵人才到邊疆去，效前賢立功邊塞的遺風，以建設邊疆，繁榮邊疆，故先後頒佈邊疆考銓法規多種，茲姑述其重要者，以見民國以來邊政的一斑，並就正於大方：

優遇邊疆行政人員參加考試 考試乃我國固有制度，虞書「敷納以言，明試以功」，已開其先河，乃漢代之「察舉孝廉」，隋、唐之科舉，規模益備，明、清行之，更見隆重而公正，民國十七年，國府奠都南京，實行五權之治，設：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院，考試院遂依法行使考試權，凡公職候選人、任命人員及依法應領證書之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均應經考試定其資格（十八年八月一日公佈之考試法第二條參照），國府鑒於蒙古、西藏、青海、西康、新疆等省，情形特殊，特於二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公佈「特種考試邊疆行政人員考試條例」一種，以爲邊疆行政人員參加該項考試之法律。此項考試，分爲初級考試、高級考試二種，其應試之資格，在「初級考試」爲：「凡籍隸邊疆人民，年在二十歲以上，在初級中學畢業或相當學力者」；在「高級考試」爲：「凡籍隸邊疆人民，年在二十五歲以上，有下列資格之一者：(1)曾經初級考試或普通考試及格者。(2)曾任委任官或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者。(3)曾在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相當學力者。(4)有專門之著作、發明或技能，經審查合格者。(5)曾從事邊疆教育文化或公共事業三年以上者。」至於參加初

級考試之科目，僅有：(1)國文(2)三民主義及建國大綱(3)蒙文、藏文或回文(4)本國歷史及地理(5)邊疆社會狀況五科。參加高級考試者之科目，亦只有：(1)國文(2)三民主義及建國大綱(3)蒙文、藏文或回文(4)本國歷史及地理(5)憲法(6)邊疆政教制度等六科。按：該條例所稱之「初級考試」「高級考試」，實與考試法所稱之「普通考試」「高等考試」相當，而依同時（二十四年）之考試法的規定，應普通考試之資格須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1)公立或立案私立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2)有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之同等學力經檢定考試及格者，此所謂中等學校，依考試法施行細則第二條之詮釋，乃指高級中學、舊制中學（四年制）或其他同等學校而言。至參加高等考試則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1)公立或立案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2)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3)有大學或專科學校畢業之同等學力經檢定考試及格者(4)確有專門學術技能或著作經審查及格者(5)經普通考試及格四年後或曾任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者。再就考試之科目加以比較：高普考試，各分爲三試，除口試外，第一試爲共同科目，第二試爲專業科目，茲姑各以普通行政人員爲例，依是時（二十四年）普通考試普通行政人員之第一試爲：國文（論文及公文）、總理遺教（三民主義及建國方略）、中國歷史及地理、憲法四科，第二試爲：行政法、民法概要、刑法概要、地方自治法規、經濟學等五科。至於高等考試普通行政人員之第一試爲：國文（論文及公文）、總理遺教（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國歷史、中國地理、憲法、政治學等六科，第二試之必試科目爲：行政法、民法、刑法、地方自治法規、經濟學等五科，選試科目則爲：土地法、勞工法規、國際公法、各國政治制度、財政學等。故兩者相較，無論在應試資格或應試科目，於邊疆人員，均有特殊之優遇。

至於錄取之標準，邊疆之應考人，亦有從寬之規定。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公佈，二十五年五月十三日修正之考試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的規定：「舉行臨時考試或特種考試時，爲適合事實之需要，得規定名額，依成績次第，擇優錄取，但各試成績，至少須在六十分以上。」惟以依據教育部民國十九年、二十一年調查結果，認爲：甘肅、察哈爾、綏遠、熱河、新疆、西藏、青海、寧夏、蒙古、西康、黑龍江等省，爲受中等及高等教育人數較少之邊遠省區，爰於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公佈「高等、首都普通考試邊疆應考人從寬錄取辦法」一種，依該辦法第四項之規定，上述省區參加高等考試或首都普通考試，其實到應考人數在五人以上，而無一人及格者，得於總成績審查時，擇優從寬錄取一人，但第一試或第二試之錄取額，不及一人爲限。其所謂「從寬錄取分數」，依同辦法第五項之規定，在四十分以上，即可獲雋了。

放寬邊疆人員任用資格 現制公務人員之官等，分爲簡任、薦任及委任三者。其任用資格，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四條之規定有三：(1)考試及格者(2)依法

考績升等(3)本法施行前依法銓叙合格者。依上開三種資格任用之標準，以「考試及格」言：高等考試及格者，取得薦任職任用之資格。普通考試及格者，取得中級以上委任職任用之資格。特種考試之甲等考試及格者，取得簡任職任用之資格；乙等考試及格者，取得薦任職任用之資格；丙等考試及格者，取得中級以上委任職任用之資格；丁等考試及格者，取得初級委任職任用之資格，或其關係法規所賦予之任用資格。升等考試及格者，取得升等任用之資格（按：公務人員升等考試法第二條規定：「現任委任職或相當於委任職人員，合於規定職年資，並已達到最高級者，得應薦任或相當於薦任職之升等考試」）。以「考績升等」言：依現行公務人員考績法第七條之規定：「各機關參加考績之薦任職人員，如經銓叙機關審定合格實授，叙薦任最高俸級後任職滿三年，連續三年考績，一年列一等，二年列二等以上，並具有高等考試或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或薦任職升等考試及格，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之資格者，以簡任職升用，無缺可補時，給予簡任存記。」以「銓叙合格」言：即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前，銓叙部依有關法規審定銓叙合格之公務人員，如：警官任用條例、技術人員任用條例、衛生事業人員任用條例……是。凡此皆足以見現制公務人員取得任用資格之不易。雖然，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十九條復規定：「邊遠地區有特殊情形者，其公務人員之任用，得另以法律定之。」現行對邊區公務人員之任用，其另定之法律，有一「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一種，凡蒙藏邊區土著人民，通曉國文國語者，皆得依該條例，任用為簡任、薦任、委職公務員，並予儘先任用。其任用之資格則大為放寬，得以簡任級任用者有八：(1)曾任簡任職一年以上，(2)曾任薦任職三年以上，並叙至最高級者，(3)在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曾任薦任職或與薦任職相當之職務一年以上者，(4)曾任蒙古盟長、副盟長、幫辦盟務、備兵扎薩克副都統、保安長官或其他盟部長官一年以上者，(5)曾任蒙旗扎薩克總管或其他蒙旗長官一年以上者，(6)曾任蒙古盟公署處長、保安長官公署督察長、旗務委員、旗協理、管旗、章京、副章京或其他盟部旗薦任佐治人員三年以上者，(7)曾任西藏地方與簡任職相當之職務一年以上，或與薦任職相當之職務三年以上者，(8)有特殊勳勞於國家或地方經國民政府特准叙用者。得以薦任職任用者有十一：(1)經邊區行政人員考試高級考試及格者，(2)曾任薦任職一年以上者，(3)曾任委任職三年以上者，(4)在經主管官署認可之舊制中學或高級中學畢業，曾任委任職與委任職相當之職務一年以上者，(5)曾任蒙藏地方薦任職或與薦任職相當之職務一年以上者，(6)曾任蒙古盟公署科長秘書或各旗參領掌稿筆帖式或其他與委任職相當之職務三年以上者，(7)曾任西藏地方與委任職相當之職務三年以上者，(8)曾任蒙藏地方與薦任職相當之軍用文官一年以上者，(9)在經主管官署認可之中等以上學校曾任校長教務主任訓育主任或專任教員二年以上者，(10)經蒙藏地方最高行政機關以薦任職甄錄合格者，(11)有助勞於國家或地方經國民政府核准叙用者。得以委任職任用者

有九：(1)經邊區行政人員考試初級考試及格者，(2)曾任委任職一年以上者，(3)曾任蒙藏地方委任職或與委任職相當之職務一年以上者，(4)曾任蒙藏地方與委任職相當之軍用文官一年以上者，(5)在經主管官署認可之小學以上學校曾任校長或專任教員二年以上者，(6)在經主管官署認可之初級中學以上學校畢業者，(7)曾充雇員或與雇員相當之職務三年以上者，(8)曾辦地方公益事項三年以上，著有成績者，(9)經蒙藏地方最高行政機關以委任職甄錄合格者。故以公務人員任用法與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兩者加以比較，其任用為公務員資格之難易，概可想見。又該條例雖命名為「蒙藏邊區人員」，但依其第九條「本條例之規定，於其他邊區人員之任用準用之」之規定，是向普及於其他邊區人員之任用，固不以蒙藏邊區人員為限，此在適用上又不可不知也。

此外，蒙、藏地區人員，除依資格任用外，依三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考試院公布之「蒙藏地方人員保送中央服務辦法」，凡現在當地之本籍人員，能通曉國文、國語，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向蒙藏委員會保送之：(1)在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者，(2)曾任或現任各該地方公務員者，(3)曾在各地方辦理公益事業具有成績者，(4)曾於國家或地方有助勞者。保送之名額，每年保送一次，在蒙古為十一人，在西藏為九人，各有關機關審核合格後，由行政院、考試院會呈國府分派各機關服務。準此，則任用之資格，尤較「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為寬，亦以見中央對邊區人才選拔之優遇情形矣。

獎勵服務邊疆 我國邊疆地區，由於民族、宗教、歷史、地理、政治、經濟、社會、風俗、語言、衛生等，與其他各省區不同，一般多畏難而不前，致膺斯任者，每非其才，或以狙詐侵侮；或以平賞治利，綆短汲深，操以煩策，是以政府與人民之間，在情感方面，未能協調，頗滋誤會，政府為建設邊疆，繁榮邊疆計，特於三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公布「邊遠地區服務人員獎勵條例」，以獎勵由內地派往邊遠地區服務之人員。其獎勵之方式：(1)放寬任用資格與提高待遇：凡定有官等之邊遠地區服務人員，任用資格得適用關於邊遠省份公務員任用資格之規定。必要時並得由銓叙部列舉事實，呈請考試院准行政院酌予提高待遇。(2)規定任期、津貼、休假及陞遷：邊遠地區服務人員，以實際服務滿三年為一任。赴任時得發給相當於三個月至六個月薪津總額之津貼。任滿，主管機關核定成績優良者，按其服務區域之遠近，給予三個月至六個月之休假。其因事務上之必要，未予休假者，得加給三個月至六個月薪津。任滿三次，得以較高職務調回內地任用。(3)優給各種費用：邊遠地區服務人員，赴任、返任、休假、回籍或內調之旅費，赴任時之治裝，到任後之醫藥等費，依區域之遠近，分別從優給予。其隨赴任所眷屬之往返旅費，及未赴任所眷屬之家家費，得酌予津貼。(4)因公身故加倍發給撫卹金：邊遠地區服務人員，因公殉職或積勞病故者，准照一般規定加倍發給撫卹金。凡此規定，皆為普通省區

服務人員所未有。爲使人才樂於前往邊疆服務，故特爲獎勵也。

綜觀上述，民國以來政府對邊疆人材之培養、選拔、交流，均無微不至。國父在民國紀元前十八年上李鴻章痛陳救國大計書中嘗謂：「歐洲富強之本，不盡在於船堅礮利，壘固兵強，而在於人能盡其才，地能盡其利，物能暢其用，貨能暢其流，此四事者，富強之大經，治國之大本也，我國家欲擴宏圖，勤求遠略，仿行西法，以籌自強，而不急於此四者，徒惟堅船利礮之是務，

從舊志的用途談到蒙新藏方志

陳毓杰

方志者，地方之志書也。係「四方物土所記錄者」(註一)，或「說四方所識久遠之事」(註二)。詳言之，凡地方之疆域、沿革、古蹟、險要、人物、風俗、文教、物產以及交通等皆具備焉。考地之有志，由來已久，若漢袁康之越絕書，後漢趙煜之吳越春秋與未能傳世之百二十國寶書，皆屬地方志書。然以志名書，則肇始於晉常璩之華陽國志(註三)。嗣後唐宋元明清以迄民國，則無地無志，有所謂通志，府志，州志，縣志等稱。此外更有書雖非志，然其所誌，實方志之一部。如：專志時令之歲時廣記(宋陳文觀撰)；專志水道之水經注(後魏酈道元撰)；專志山岳之武夷山志(明裴仲儒撰)；專志人物之杜工部年譜(宋趙子櫟撰)；專志產物之南方草木狀(晉嵇含撰)；與夫專志宮殿、戰功、風土、古蹟等志書尙夥，不煩贅舉。

方志之普遍，起於明而盛於清。此因明清兩代朝廷勅撰一統志，令各省先修地方志以供參考之故。民國以來，學人補殘增闕，不遺餘力。唯我國版圖遼濶，未及一一纂修，而大陸神州，即淪落匪手。所幸部份珍藏志書，已遷移來臺，並經國立中央圖書館就公家機關所藏，編成「臺灣公藏方志聯合目錄」一冊問世。該目所錄，以單行本爲限，其收入如叢書者缺，起自宋高宗紹興四年，迄民國四十三年止，包括三十五行省，十二院轄市及兩地方在內(註四)。其中邊疆方志之蒐集，尤爲珍貴，共五十一種，凡五百餘冊，爲研究邊疆地方不可或缺之重要文獻。

蓋因邊疆乃吾國土，邊民乃吾同胞，自應休戚相關，存亡與共。不幸，自大陸沉淪以後，邊民即處於共匪暴政之下，備受蹂躪。其迫害事實之筆筆大者，如：(一)成立偽自治區域，使各民族虛有自治之名，而無自治之實，因而力量分散，彼此漠不相關，任由其分別控制，爲所欲爲；(二)推行匪化之文教工作，以灌輸共產毒素，消滅固有之文化意識；(三)破壞宗教信仰，企圖代以馬克斯之思想；(四)實施土地改革及社會主義之改進，澈底破壞原有物質生活之制度與方式；(五)發展戰略交通，實施軍事控制，以殘忍毒辣之高壓手段迫使匪化(註五)。其他罪行尙夥，不勝枚舉。所幸邊民中之忠貞不屈義民，紛舉抗暴義旗，

是舍本而圖末也。」國父繼謂：「所謂人能盡其才者，在教養有道，鼓勵以方，任使得法也，故教養有道，則天無枉生之才，鼓勵以方，則野無抑鬱之士，任使得法，則朝無無俸進之徒，斯三者不失其序，則人能盡其才，則百事俱舉矣，則富強不足謀也。」故「人盡其才」實爲政治進步首要條件。現上項各種考銓法規，均尙有效存在，異日重返大陸，允宜擇要優爲之，則中央與邊疆之關係，將益見其親切合作焉。

壯烈犧牲，方使共匪之挑撥煽動，分化離間之陰謀，未能得逞。今者，反攻在即，勝利可期，自應對重建邊疆，滋榮邊民之政策，有所策劃。然則，此時此地，研究邊疆，直接之動態資料既不可得，惟有研讀古今文獻，以資瞭解(註六)，而文獻中，以邊疆方志尤爲重要。若邊疆社會制度之變遷，經濟之發展，建置之興廢，民族之分合，門第之隆衰以及遺文佚事之記載，皆可求之於當地志書，執政者可藉以考察民情，知民好惡，並悉地方演變之跡，來日可據此寶貴資料，參照當地實際情境，斟酌變通，必能扶植邊疆民族之文運，提高其生活水準，而增進其安寧與幸福。是故研讀邊疆方志，既有助於對邊情之瞭解，復可資研擬建設方案之參考。茲將前述臺灣公藏方志目錄中之蒙新藏方志轉錄於后，以利參閱。

蒙古

- 1 蒙古記 三卷 清姚明燁編 清光緒卅三年鉛印本 附圖四幅
- 2 蒙古遊牧記 十六卷 清張穆撰 清同治六年刊本
- 3 又一部 一冊 民國廿八年鉛印本
- 4 蒙藏新誌 二冊 民國黃奮生著 民國廿七年鉛印本
- 5 蒙古律例 十二卷 不著纂修人名氏 年代不詳
- 6 定邊紀略 不分卷 四冊 清倭哩賀等修 抄本
- 7 烏里雅蘇臺志略 一卷 不著纂修人名氏 抄本
- 8 西北墾務調查彙冊 六冊 清西北墾務調查局編 清宣統二年石印本
- 9 調查伊烏兩盟墾務款項彙冊兩冊
- 10 蒙古希特哈志略 不分卷四冊 清西布特哈孟定恭鏡雙編 刊印年代不詳
- 11 科布多事宜 一冊 清富俊湯稿本 清嘉慶四年成道光二十年改修 附
- 12 手抄本 科布多全境詳圖 另有光緒三十二年辦理科布多軍營糧餉清冊八十冊

11 武川縣志略 一冊 民國文炳勳彙編 民國二十二年鉛印本

西藏

- 12 西藏志 不分卷四冊 清焦應旂纂修 清康熙六十年刊本
13 西藏誌 四卷 不著纂修人名氏 仁和龔氏舊抄本 附：謂此書記事至乾隆間止按黃沛翹西藏圖考例言引果親王西藏誌當即此書
14 衛藏志 一冊 Charles Bell 著董之學譯 民國二十五年鉛印本
15 衛藏通志 十六卷首一卷 清杜筠撰 清乾隆嘉慶間作 光緒二十一年漸西村舍刊本
16 又一部抄本殘存六卷
17 又一部 清光緒二十二年影印本
18 衛藏圖識 四卷附蠻語一卷 清馬揚盛祖同纂 清乾隆五十七年刊本 附：缺卷二
19 西藏圖說 不分卷四冊 清杜筠纂 清道光間抄本
20 西藏圖考 八卷首一卷 清黃沛翹撰 清光緒二十二年刊本
21 又一部 清光緒二十三年重刊本 附：缺卷七、八
22 西藏通覽 一冊 日本山縣初男著陸軍部譯 民國二年鉛印本
23 衛藏攬要 六卷 民國邵欽權著 民國六年抄本
24 西藏紀述 一冊 清張海撰 利印年代不詳 附：記述康雍兩朝事宜

新疆

- 25 欽定皇輿西域圖志 四十八卷首四卷 清劉純勛等輯英廉等增輯 清乾隆四十七年舊抄本 附：嘉慶二年沈欽韓校過首尾有題議兩篇
26 又一部 清末鉛印本
27 又二部 清光緒十九年杭州便益書局影印鉛字本
28 西域總志 四卷 清椿園七十一著周宅仁編輯周培垣校 清嘉慶二十二年刊本
29 西域考古錄 不分卷 清俞浩撰 清道光二十八年刊本
30 回疆志 四卷 不著纂修人名氏 清乾隆間抄本 附：末附御製平定回部勒銘葉爾奇木之碑、御製平定回部勒銘伊西洱庫爾淖兒之碑及新疆地圖說
31 回疆通志 十二卷 清和寧撰 清嘉慶九年修舊抄本
32 又一部 民國十四年外交部鉛印本
33 西陲要略西域釋地 清祁韻士鶴臬纂 西陲要略 四卷 清道光十七年刊本

西陲釋地 一卷 清道光十六年刊本

- 34 西陲紀事本末 三冊 清李雲麟稿本 清光緒四年刊本
35 西陲備乘 三卷 民國鍾廣生纂 民國三年銘印本
36 欽定新疆識略 十二卷首一卷 清松筠纂輯 清道光元年刊本
37 又一部 舊抄本
38 新疆大記 六卷首一卷 清闕鳳樓撰 清咸同間作光緒三十三年鉛印本
39 又一部 民國二十五年鉛字重印本
40 新疆大記補編 九卷 民國吾廷燮撰 民國二十五年鉛印本
41 新疆建置志 四卷 清宋伯魯撰 清光緒三十四年修民國二年鉛印本
42 舊刊新疆輿圖 一冊 纂修人名氏不詳 清光緒三十二年鉛印本
43 新疆圖志 一百一十六卷 清袁大化修王樹枏等纂 清宣統三年修民國十三年重校鉛印本
44 新疆山脈圖志 六卷 清王樹枏纂 清宣統元年刊本
45 新疆國界圖說 八卷 清王樹枏纂 清宣統元年刊本
46 新疆地理志 一冊 民國張獻廷稿 民國三年石印本
47 新疆禮俗志 一卷 清王樹枏纂 民國七年鉛印本 附：有王思綬跋文一篇並附新疆小正一卷
48 新疆小正 清王樹枏編纂 民國七年鉛印本 附：新疆山脈圖志、新疆國界圖說、新疆禮俗志及新疆小正皆係王氏新疆圖志之單行本
49 新疆志稿 三卷 民國鍾廣生孫益甫等著 民國十九年鉛印本
50 新疆誌略 一冊 民國許崇灝編著 民國三十四年鉛印本
51 新疆回部志 四卷 清蘇爾德等撰 抄本
52 三州輯略 九卷 清和寧撰 清嘉慶十年修舊抄本 附：三州即伊州（哈密）、西州（吐魯番）、及庭州（烏魯木齊）
53 新疆四道志 四卷 纂修人名氏不詳 清光緒十二年刊抄本
54 烏魯木齊事宜 六冊 清達林龍鐸同撰 手抄本 附：今名迪化縣 塔伊喀三處事宜殘卷
55 綏定縣鄉土志 三冊 清蕭然奎纂修 清光緒三十四年刊抄本
56 溫宿府鄉土志 二冊 纂修人名氏不詳 手抄本 附：今屬阿克蘇縣
57 塔爾巴哈臺事宜 四卷 纂修人名氏不詳 晒舊本 附：今名塔城縣
58 新平縣鄉土志 二冊 清周芳煦纂 清光緒三十三年刊抄本 附：今屬尉犁縣
59 哈密志 五十一卷 清鍾方撰 手抄本
60 又一部 民國二十六年禹貢學會據傳抄鉛印本
上錄蒙新藏方志所冠之阿拉伯數字，係著者附加，俾利指陳其度藏所在，以供研究者易於查尋。如：

1 2 6 7 13 15 16 17 18 20 21 25 26 27 30 31 32 35 36 37 38 39 40 41 43 44 45 47 48 51 52 54
59 諸志，現藏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又
60 1 5 7 8 9 10 11 12 14 15 19 20 23 24 28 30 32 33 34 42 43 44 45 46 47 49 51 52 53 55 56 57
58 現藏交通部檔案室；又
59 3 4 14 18 20 22 25 26 36 43 50 現藏中央黨部圖書室；又
25 36 藏國立中央圖書館；又
14 藏內政部圖書館；15 省立師範大學與國立臺灣大學均收藏之。

附註

註一：文選左思吳都賦統注。

西南邊民語言概論

張紫桐

言西南邊民語言之分類者，自戴維斯 (Davis) 以降，若凌純聲，羅莘田，芮逸夫等，各有撰述；戴凌二氏，殊嫌粗疏，羅芮繼之，規劃已周詳矣。名家所論，其不同者，要亦不過十之一二，其餘則各家所見皆同也。本篇於分類一事，除一二處妄下己意外，其他無可非議者仍之。惟於聲韻組織之特點，則嘗反復申論，蓋憑此亦可作為西南邊民語言分類標準之一也。

西南如以滇黔桂為限，則其語言之分類、分佈，及聲韻組織之特點，有如下述。

甲、漢藏語系 Sino-tibetan Family

子、擇語組 (Shan or Tai Group) 此組聲韻組織之主要特點為聲調特繁，少者八種，多者至十六種。凡西南邊民語言之聲調有十種以上者，可決其為擇語組也，韻尾收聲 $-m$ 、 $-ng$ 、 $-n$ 、 $-p$ 、 $-t$ 、 $-k$ 六種俱全，廣西融縣侗人且有 $-b$ 、 $-d$ 、 $-g$ 之收聲；然上述六種收聲，為本組各種語言所共具。有變型 r ，作為首聲 (initial) 之用，然絕無以之作為收聲者。無 l ， S 二韻，有 t ， K ，無 t ， q ；以無清流通音為常例（流通音一名乃暫定者，兼指鼻音邊音及其他持續音），形容詞置於所形容者之後，如紅花為花紅，綠葉為葉綠，主詞述詞賓詞之順序與國語同。

(一) 仲家支

(1) 仲家：以黔省西南部為其主要分佈區域，黔省人稱之為客夷。(2) 儂人：以滇越路南段為其主要分佈區域。(3) 沙人：(同上)。(4) 僮：以廣西為主要分佈區域，全省各縣，除鄰接湖南之全縣，灌陽、鄰接廣東之信都、蒼梧、昭平、藤縣、岑溪、容縣、北流、鬱林、陸川、興業、博白而外，其他各縣，均有

註二：周禮地官誦訓注。

註三：李泰榮著方志學，民國二十四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註四：國立中央圖書館編臺灣公藏方志聯合目錄凡例，民國四十六年臺北編者印行。

註五：參閱周昆田編著之中國邊疆民族簡史，民國五十一年，臺北臺灣書店印行。

註六：中國邊政協會主編之中國邊政創刊號（五十二年六月）載周昆田著之「邊疆研究的演進」一文。周氏云：「研究的方法，大抵有靜態研究及動態研究兩種：前者以書本報刊為憑藉，就古今的載籍中尋求邊疆問題的演進及其實質，後者則以實地考察為依據，以耳聞目見的資料對各該問題作客觀的評判。現在大陸為其匪所竊據，邊疆地區都在其匪的暴政之下，而受其摧殘，無論政治、社會各方面，亦都發生了亘古未有的變化，吾人於此時此地來研究邊疆，既無法實地考察作動態的研究，唯有憑藉書本報刊，從靜態中追求其可能的動態。」

僮人。其分佈所及之地區，佔全省五分之四強，率與各族雜處。(5) 侗：以廣西北部為主要分佈區域，與湘、滇、黔交界各縣，如龍勝，三江縣，羅城、宜北、思恩、宜山、丹南、東蘭、凌雲、西隆，及鎮邊均有之。

(二) 擺夷支

(1) 擺夷：主要分佈區域為滇省南部。(2) 呂人：(同上)。(3) 仲家支相互間，如仲家、儂人、沙人、僮，其語言可相互通曉十之六七，惟侗語與上述四種僅相互通曉十之二三。擺夷與呂人可相互通曉十之八九。仲家支與擺夷支間，除侗語外，可相互通曉十之五六以上。

丑、苗語組 (Miao-yao Group) 聲調自五個至八個，韻尾收聲，各有 $-m$ 、 $-n$ 、 $-ng$ 、 $-p$ 、 $-t$ 、 $-k$ 之一部而不完全。不論首聲或韻尾收聲，均無 r ，有 mp 、 nt 、 nts 、 ngk 、 ng 、 pl 、 mpl 、 tl 、 ntl 等類複補音。 t ， k 各有前後二種；後 K 之位置，較 p 尤深，其最準確之發音部位，尚待研究。清流通音最稱發達。此為本組語言聲韻組織最特殊之處。苗語有 l ， I ， y ， y 四舌尖元音，僮語則少見。一部份形容詞置於所形容者之後。主詞，述詞，賓詞之順序，與國語同。

(一) 苗語支

(1) 苗：川、滇、黔、湘、桂，粵均有之，以黔省為主要分佈區域。(2) 一部份冠以僞名者，如廣西敬德之黑僞，實係苗人。

(二) 僞語支

(1) 僞：粵、桂、滇、湘均有之，以粵、桂二省為主要分佈區域。(2) 畚民：分佈於粵、閩、浙若干山地，極零星。苗語種類繁多，可相互通曉十之五六至十之八九。僞語與畚民可相互通曉

十之五六至十之八九。僂語與畚民可相互通曉十之三四。苗語與僂語間，不能共曉。

寅、藏緬語組 (Tibetan-burma Group) 聲調最少，以三種主要調，一種輔佐調為常則；惟民家語多至七種，此為例外。t, k 各有一種。有 r, 並見於首聲及韵尾收聲。有半鼻音相當豐富。以不收 -m -n -ŋ -p -t -k 為最大原則。以上三項，為本組語言聲韵最特殊之處。形容詞置於所形容者之後。主詞，述詞，賓詞之順序，為主詞第一，賓詞第二，述詞第三，即賓詞在述詞之前也（以上所述，為本組中保僂支西蕃支各種語言之情形）。

(一) 保僂支

(1) 保僂：川、滇、西康、黔、桂均有之。以川、滇二省為主要分佈區域；昆明附近之散民，子君，皆保僂也。(2) 窩泥：分佈於滇省墨江、寧洱、思茅一帶。(3) 保黑：以滇省十二版納區為主要分佈區域。(4) 阿卡：以滇省十二版納區為主要分佈區域。(5) 民家：分佈於滇西大理、鶴慶、賓川、鄧川、洱源、劍川、雲龍、瀘水、漾濞、鳳儀各縣，以大理為密集之處。(6) 啦媽：以滇西蘭坪為主要分佈區域。

(二) 西番支

(1) 西番：寧遠設治局。(2) 麼些：分佈於滇西北各縣，以麗江為密集區。(3) 栗粟：分佈於滇西北各縣，以維西、蘭坪、怒江兩岸為集中區域。

(三) 緬語支

(1) 佤語：亦作求語，曲語，分佈於毒龍河兩岸，故毒龍河亦名佤江。(2) 怒語：分佈於貢山、蘭坪、福貢、碧江、瀘水各縣，即怒江兩岸地；怒江因此而得名。(3) 馬魯：滇省中南部。(4) 喇矣：（同上）。(5) 阿繫：滇省中南部。(6) 阿昌：（同上）。

(四) 野人語支

有卡欽：以騰龍沿邊七設治局為主要分佈區域。

(五) 藏語支 有古宗語：分佈於中間，德欽、維西、貢山各縣。

我國古代北方國號考

張紫桐

一、單于之稱始於冒頓

古來北方外族君主之自稱，有兩種極普通之尊號，一曰「單于」，一曰「可汗」。此二語適與中國君主之自稱「皇帝」「大帝」「大王」同義。單于之稱，自秦末以迄於晉末，凡六百年間（約當西元前二〇六——三九四年之間），為匈奴及鮮卑民族君主通用，至柔然君主社崙自稱丘豆伐可汗（晉太元十九年，即後魏登國九年，西紀三九四年）以後，於是柔然及突厥回紇諸族君主無

保僂、窩泥、保黑、阿卡，可相互通曉十之三四至十之六七。民家、啦媽可相互通曉十之四五。民家、啦媽與保僂等四種語言，不相通曉。麼些、栗粟間，可相互通曉十之四五；麼些、栗粟與西番間，可相互通曉十之二三。佤語怒語間，可相互通曉十之八九。馬魯、喇矣、阿繫、阿昌相互通曉之情形不詳。古宗語藏語間，可相互通曉十之七八。

乙、南亞語系 Austro-asiatic Family

本組語言之單字，無聲調，以詞頭詞尾形成語詞之變化，此為與漢藏語系所由分界之故。主詞在動詞前，動詞在賓詞前。

(一) 蒲語支

有蒲蠻語，分佈於順寧縣一帶。

丙、餘論

西南邊民之名稱，見於志書者，尚不止此數，然均可分別納入上述各系。惟佧佬一族，其隸屬尚無定論。若民家、戴維斯氏等人曾以之歸入擺夷羣中，今知其不然。已故華西大學包漁莊氏民家考，推定其為舊蠻，今以民家語聲韵組織言之，結論殆相同。有 r 作為韵尾收聲；無 -m -n -ŋ -p -t -k 韵尾收聲；七 K 各只有一種；半鼻音極發達（劍川等處民家為然），實與保僂語之聲韵組織相合；然民家之風俗習慣，則漢化已深矣。

本人嘗於二十八年冬，在廣西省立特種師資訓練所的，遇編隸伶人，籍隸龍勝之學生某，畧記其語音，則全屬國音系統；聲調之分類及歸併，與切韵脈絡相貫；惟有若干聲類，則非漢語所固有，然亦可尋其演變之跡，若斯人之編籍可信，則所謂與僂同族之伶人者，乃無可置之內地人，而不必歸於邊民之列矣。

不以可汗為號，而單于之尊號自此漸廢。

案史記漢書匈奴傳所載匈奴君主稱單于者始於冒頓之父頭曼，然余意匈奴君主之稱單于者必始於冒頓，而頭曼之稱單于必係冒頓自稱單于後所追尊。漢書匈奴傳云：「單于姓壘提氏，其國稱之曰『撐犁孤塗單于』。匈奴謂天為撐犁，謂子為孤塗，單于者廣大之貌，言其象天單于然也。」由此可見匈奴君主所戴之單于尊號，有象天廣大之義。中國語文字從一從大，朝鮮語謂大曰 Ha, Han 或 Kan。而謂天曰 Hanal，可見天字多由大字轉來。單于二字之

語源或亦類此。北周書卷一文帝紀載宇文氏祖先得姓之由來云：「普回得玉璽三紐，有文曰『皇帝璽』。普回心異之，以爲天授，其俗謂天曰字，謂君曰文，因號宇文國，並以爲氏。」案普回得玉璽之傳說未可盡信，然宇文語之「謂天曰字，謂君曰文」則頗可信。且宇文氏原係匈奴之裔，觀魏書及北史匈奴宇文莫槐傳與北周書卷一文帝紀所載宇文氏之起源及世系皆相合，可以證明。此宇文之字，與單于之子，其爲同語異譯亦不待論。觀匈奴傳記冒頓單于遺漢帝書自尊曰：「天所立匈奴大單于敬問皇帝無恙。」又老上單于見漢帝書自尊曰：「天地所生日月所置匈奴大單于敬問皇帝無恙。」此可見配單于尊號之匈奴君主，已有覆載天地萬物，撫有天下萬民之氣焰，與中國秦漢時代君主之稱天子皇帝者遙遙相對，不相上下也。

然中國古代君主或稱帝，或稱王。至春秋時，大國諸侯亦有僭稱王者。戰國時代，七國君主並自稱王，於是王之尊號，尊嚴乃大減往昔。故秦始皇滅六國統一宇內之時，遂覺王之稱號不足表其威嚴，乃有別造更尊嚴尙皇之稱號。史記秦始皇本紀云：「秦初併天下，令丞相御史曰：『寡人以眇眇之舟，興兵誅暴亂，賴宗廟之靈，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號不更，無以稱成功，傳後世。其議帝號。』丞相相，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興義兵誅殘賊，平定天下，海內爲郡縣，法令由一統，自上古以來未嘗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謹與博士議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貴。臣等昧死上尊號王爲泰皇。命爲制；令爲詔；天子自稱曰朕。』王曰：『去泰著皇，探上古帝位號號曰皇帝。他如議。』……追尊莊襄王爲太上皇。」由此可見中國古代君主皆不過部落酋長爲其他部落所共戴，實未嘗有眞統一之事，故或稱帝或稱王而已自足。至春秋時代諸侯互相兼併，由數百國併爲數十國，至戰國時更併爲七大國，並皆稱王。至秦始皇滅六國，始有眞統一之事，故始皇不甘於王之稱號，而有別造一更尊嚴之稱號，乃勢所必然也。

案經籍纂詁云：皇，君也，美也，大也。說文云：單，大也。可見皇帝單于二稱同爲大帝大王之義。然匈奴傳所載匈奴始稱單于之君主頭曼適與秦始皇同時，與秦相爭，爲秦將蒙恬所敗，遁而北徙，且其時東有東胡，西有月氏，皆強國，與匈奴勢力相等，其後且竟爲子冒頓所弑。余謂以處如此狼狽情勢之頭曼，以與配皇帝尊號之秦始皇遙遙相抗，自配以與皇帝相等之尊號曰單于，實爲極不自然之事實。然頭曼之子冒頓崛起於秦之衰亡，楚漢相爭，中國內亂，無暇北顧之際，破東胡，敗月氏，統一漠北，建一大帝國，且更南與中國爭雄，圍漢高於平城，其心目中殆已不知有漢。此等功業，與秦始皇之滅六國而統一中國，不相上下。故冒頓爲欲表彰其與威嚴起見，遂仿秦始皇故事，欲特造一與皇帝相等之尊號，以爲自榮之具，亦自然之勢也。

因此，匈奴君主之稱單于者自冒頓始，而匈奴傳記冒頓之父亦配單于之稱

號者，亦猶秦始皇自尊爲皇帝後，更追尊其父莊襄王爲太上皇也。

二、冒頓以前匈奴君主皆稱「于」

匈奴君主之稱單于始於冒頓，既如上述，然則冒頓以前匈奴君主之稱號果何如耶？不可不更進而討論之也。余以冒頓以前「于」爲匈奴君主之通稱，其證有四：

(一) 漢書匈奴傳王莽天鳳二年條云：「因諱說改其號，號匈奴曰恭奴，單于曰善于，賜印綬。」通典匈奴傳載「王莽改匈奴國號王號，並厚加賞賜，而匈奴寇盜如故，莽怒……改匈奴曰降奴，單于曰服于。」

由此可見匈奴王號之單于二字中「單」字可改爲「善」，亦可以改爲「服」而「于」字則終不改。想「于」字必係匈奴原有之君號，如中國語之王字帝字，不可改易；「單」字則爲後來所增之形容詞，故可隨意改易也。

(二) 匈奴傳云：「烏珠留時，左賢王數死，以爲不祥，更易左賢王曰『護于』。護于最貴，次當爲單于，故烏珠留以授其長子，欲傳以國。成（烏珠留單于之異母弟烏累若鞮單于之名）怨烏珠留單于貶賤已號，及立，貶護于爲左屠耆王。」案左屠耆王即左賢王（匈奴謂賢曰屠耆），左賢王可改爲護于，則「于」之一語必爲匈奴稱君主之固有語益可信矣。

(三) 匈奴官制，史記匈奴傳記冒頓之時，單于以下有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左右大將，左右大都尉，左右大當戶，凡五等官號，漢書匈奴傳云：「至冒頓而匈奴最強大……其世傳官號乃可得而記云。置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左右大將，左右大都尉，左右大當戶，左右骨都侯……自左賢王以下至當戶，大者萬餘騎，小者數千，凡二十四長，立號曰萬騎……而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最爲大國，左右骨都侯輔政。諸二十四長亦各置千長，百長，什長，裨小王，相封，都尉，當戶，且渠之屬。」由此可見冒頓之時，匈奴官制自左右賢王至左右大當戶，各領萬騎或數千騎，各自獨立爲一國，且可各設官職，其必各有封地，不難推知，惟左右骨都侯則爲單于左右輔政之官耳。至後漢時，南匈奴雖附屬於漢，而其官制仍未改易。南匈奴傳云：「其大臣貴者左賢王，次左谷蠡王，次右賢王，次右谷蠡王，是爲四角；次左右日逐王，次左右溫禺鞹王，次左右斬將王，是爲六角；皆單于子弟次第當爲單于者也。異姓大臣，左右骨都侯，次左右日逐骨都侯。其餘日逐，且渠，當戶諸官號，各以權力優劣，部衆多少，爲高下次第焉。」

案此所記南匈奴官制，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與前書相同，惟左右大將，大都尉，大當戶改爲左右日逐王，溫禺鞹王，斬將王而已。且數仍相同，或原係同名，而有音譯意譯之異，亦未可知。至魏晉之間，南匈奴被曹操分爲五部，其官制名目較前且益加多，晉書四夷傳北狄節云：「一、匈奴之類，總謂之北狄……其國號有左賢王，右賢王，左奕蠡王，左於陸王，右於陸王，左漸

尙王，右漸尙王，左朔方王，右朔方王，左獨鹿王，右獨鹿王，左顯祿王，右顯祿王，左安樂王，右安樂王，凡十六等，皆用單于親子弟也。其左賢王最貴，唯太子得居之。其四姓有呼衍氏，卜氏，蘭氏，喬氏；而呼衍氏最貴，則有左日逐，右日逐，世爲輔相：卜氏則有左沮渠，右沮渠；蘭氏則有左當戶，右當戶；喬氏則有左都侯，右都侯。又有車陽、沮渠、餘地諸雜號，猶中國百官也。」案此所載匈奴官制，除左右賢王與前相同，左右谷蠡王變爲突蠡王，明係同名異譯之外，其餘名稱與前不同，且數目亦有增益。而於陸王，漸尙王，朔方王，獨鹿王，顯祿王，安樂王，六語之中，朔方，安樂之係漢語甚爲明白，顯祿亦似漢語，其餘於陸，漸尙，獨鹿三語則明係胡語之音譯，惟漸尙與斬將語音相近，然斬將亦似漢語。惟冒頓之時，匈奴貴官之大將，大都尉，大當戶三名，至南匈奴以後皆稱王，則甚明。其中最可注意者即大當戶之「當戶」亦作「當于」，此亦可見「于」之一語爲匈奴王號之通稱，而當戶當于之「當」則形容語也。

(四)又匈奴單于之妻稱閼氏，此閼字疑也是于字之同語異譯。案突厥等族稱君主曰可汗 (Kaghan)，稱可汗之妻曰可賀敦 (Kaghatun)，可賀 (Kagha) 卽可汗之音轉，而敦則突厥語表女性之語尾也。

今土耳其族之 Cuwas 語稱父曰 Ama，稱母曰 Ames-i 或 Am-ši，此 Si 亦爲表女性之語尾，與閼氏之氏，語尾極爲酷似，故余以爲閼氏之閼，卽單于之于之同語異譯也。若此推測爲不誤，則于爲匈奴王號之通稱益可信矣。因有以上四證，余故謂匈奴冒頓以前，其君主必通稱曰「于」，亦猶秦始皇以前，中國君主通稱曰王也。此「于」之一語，冒頓以後爲部落長官之通稱，然冒頓以前，匈奴未嘗有真統一之事，其君主原不過大部落之酋長，爲多數弱小部落所推戴，如始皇所云「五帝之世，諸侯或朝或不朝，天子不能制」，其勢原與後世部族酋長無異，故亦能安於「于」之稱號也。

三、于與汗·干·今·加諸語爲一語之轉

「于」今讀羽俱切，音 yū，或讀雲俱切，音 yū，但古音則可讀休居切，音 hū。又「于」一語乃梵語瞿曇 (Kusthāna) 之音變，今亦作「和闐」(Khotan)。「見」[于]之古音可讀 Kū 或 Khō。又「當」(Dang-gu) 亦作「當于」，則于字之古音亦可讀 Gū。余故以于之一語，古音讀 Kū 或 Khō，其後漸變爲 Khū 或 Khō，又變而爲 Hū 或 Hō，又變爲 u 或 o，最後乃變爲 yū，卽今通行之音也。

考古代朝鮮各族王號有「加」，「瑕」，「岐」，「吉支」，「紀武」，「今」，「干」等號，與匈奴之「于」當係一聲之轉，後漢書東夷傳扶餘國傳

云：「以六畜名官，牛加，馬加，狗加，其邑落皆主屬諸加」。又魏志卷三十扶餘國傳云：「國有君王，皆以六畜名官，有馬加，牛加，猪加，狗加，大使，大使者，使者；邑落有豪民，下戶皆爲奴隸，諸加別主四出道，大者主數千家，小者數百家。」又魏志卷三十高句麗國傳云：「其置官有對盧則不置沛者，有沛者則不置對盧。王之宗族，其大人得稱『古鄒加』。涓奴部本國主，今雖不爲王，適統大人得稱『古鄒加』，亦立宗廟，祀靈星社稷。絕奴部世與王婚，加『古鄒加』之號。諸大家亦自置使者早衣先人，名皆達於王，如卿大夫之家臣。」又周書卷四十九百濟國傳云：「王姓夫餘氏，號『於羅瑕』，民呼爲『健吉支』，夏言並『王』也。」又任那國之王公貴人稱「早岐」，新羅國之王公貴人稱「漢紀武」，又新羅國之王號有「尼師今」「居西干」，「麻立干」等稱。

案上所述之加，瑕，今，干，岐，吉支，紀武等語皆屬一語之轉，中國語「王」字之義。於羅瑕之「於羅」，則朝鮮語謂長者之義曰「Orun」，土耳其語謂首位王公之義曰「Ilik」，皆可比擬之。韃吉支之韃 (Keu)，漢紀武之漢 (Kan)，及早岐之早 (Kan)，皆朝鮮語謂大曰 Ha; Han, Kan 之對音。合言之，則皆「大王」之義也。

余謂匈奴單于之于，古音如讀 Kū 或 Khō 之類，與上述諸語原係一語，不過因時因地而音有轉訛耳。

至於單于之于，讀音如善 (Zen)，若探其語源於今烏拉爾阿爾泰語族之中，則通古斯語謂強盛廣大之義曰 Sinkai，謂伸展之義曰 Saniyaku；蒙古語謂強盛廣大之義曰 Sinkha，謂伸展之義曰 Saniyaku；土耳其語謂強盛廣大之義曰 Song，謂伸展之義曰 Sun；想「單」之一語與上述諸語之語根 Sin 或 San 等或有語脈相通之故也。

四、冒頓單于卽仿始皇帝之稱

秦始皇爲不欲子識其父，臣議其君，故廢除諡法；爲欲圖子孫帝王萬世之業，故自號始皇帝。史記始皇本紀云：「制曰，朕聞太古有號毋諡，中古有號，死而以行爲諡，如此，則子議父，臣議君也，甚無謂，朕弗取焉。自今以來，除諡法，朕自爲始皇帝。後世以數計，二世三世至于萬世，傳之無窮。」史記匈奴傳「冒頓死，子老上稽粥單于立」條，徐廣註云：「一作稽粥第二單于，自後皆以第別之。」由此可見冒頓單于之子稱第二單于，與秦始皇之子胡亥之稱二世皇帝之例相同；而「自後皆以第別之」更與秦始皇之「後世以數

計，二世三世以至萬世」之用意相同。冒頓單于之子老上稽粥單于既仿秦制二世皇帝不例，則冒頓單于之必仿秦始皇帝之稱「始皇帝」之例而自稱「始單于」無疑焉。

以此類推，冒頓以後二世爲老上稽粥單于，三世爲軍臣單于，四世爲伊穉斜單于，五世爲烏維單于，六世爲詹師廬單于，七世爲句黎湖單于。考「句黎湖」即蒙古語謂七日 Dolokhu 之對音，此亦可以推證冒頓之必爲「始單于」之義也。

余之淺陋，索之蒙古滿洲土耳其語中，雖尚未見有與冒頓一語相類似之對音，但日本語亦與烏拉爾泰語族同屬黏着語系，而日本語謂本始之義曰「Moto」，此 Moto 一語含義甚廣，如(1)物之首始，(2)事物之起源，(3)事物起源之原因，(4)製造之原料，(5)物之本質，(6)釀造之酵母等，皆曰 Moto，此「Moto」一語與「冒頓」一語在聲音上極爲相似。又日本語謂先後之先曰 Madsu，朝鮮語謂嫡長之嫡曰 Mot，古高麗語謂頭曰麻帝(見高麗遺事)；謂長上之上曰 Matai (見訓學字會)，謂根底之義曰 Mit。上列諸語固皆有首始之義，而其語音亦與冒頓相近似者也。

德國赫斯(Hirth)氏謂冒頓爲土耳其語「Baghtur」之對音乃英雄，勇者之義(阿的拉王統考「Die Ahnentafel Attilas Nach Johannes Von Thurocy」及支那古代史第五章第三十九節)，日本白鳥庫吉氏謂冒頓爲蒙古語「Bogda」之對音，神聖之義(蒙古民族起源考見史學雜誌，大月氏考見東洋學報)，似皆屬臆測，非其本真也。

五、稽粥單于即仿二世皇帝之稱

稽粥單于乃二世皇帝之義，已如前述。茲更將「稽粥」二字與今蒙古語比較之。蒙古語族之：

- 長城附近語謂 曰 Gojer, 曰 Haya,
喀爾喀 語謂 曰 Khoir,
Burjat 語謂 曰 Koir, 曰 Xojir,
Tunkinsk 語謂 曰 Koir, 曰 Xojar,
Balagansk 語謂 曰 Xojar, 曰 Xojor,
Seleginsk 語謂 曰 Xojar,
Aralsk 語謂 曰 Xojar,
Olöt 語謂 曰 Khojur, 曰 Khojür,
達爾賓 語謂 曰 Xojur, 曰 Koirs, 曰 Xoirs (註)

此等語與「稽粥」二字之稽頗類似，想「稽」(Ke)即 Koir, Xojir 等之對音也。

又蒙古語表示數之次第，例於語尾添「Tugar 或 Düger」，故謂第二曰 Hoja-tugar, Koir-düger, 又 Burjat 語表示數之次第，例於語尾添「De-ki」，故謂第二曰 Khojer-deki..

又 Tunkinsk 語表數之次第，例於語尾添 Daxi 或 Txi, 故謂第二曰 Xoir-daxi 或 Xojur-txi (註)由上諸例，可見蒙古語言凡表示數字次第之詞，例於語尾附加一詞，而蒙古語表數之詞 Tugar, Düger, deki, daxi, txi 等皆與稽粥之粥相近似。蓋粥字「之六切，音祝」，或讀「余六切，音育」。顏師古註曰，「稽音雞，粥音育」；史記匈奴傳韋粥之粥，徐廣曰，「粥音戈六切」；又粥字傳入安南讀如「Thuc」，育字傳入安南讀如「Duc」，可見古粥育二字皆讀「之六切」或「戈六切」，此與蒙古語之 Düger, Tugar, Deki 等相似，當即其對音也。

由上所述觀之，則稽粥單于乃二世皇帝之義，不但在中國史籍中有例可證，而以今之蒙語比較之，亦可證明此說之不誤矣。

六、句黎湖單于乃七世皇帝之義

如上所述，匈奴單于世系，自冒頓以下第七代爲句黎湖單于。顏師古註云，「句音鉤」。史記匈奴傳亦作句黎湖，注云：「句音鉤，又音吁」。考蒙古語謂數字七日 Dolokhu, 曰 Dolokhon 謂第七曰 Dlo-dugar (註)，即「句黎湖」之對音也。(蒙古語謂七亦有作 Dolon 或 Dolo 者，則 Dolokhon 之轉訛也。)

有此一例，既可以證匈奴王號模仿秦制以第爲別之例，又可以證明冒頓單于之必模仿秦始皇帝而自稱爲始單于也。

(註) 以上所引蒙古語皆據下列諸書：

- ① Klaproth 氏著亞洲方言彙編 (Asia Polyglotta)。
- ② Schmidt 氏著德俄「蒙古語」字典 (Mongolisch-Deutsch-Russisches Wörterbuch)。
- ③ Kowalewski 氏著俄法「蒙古語」字典 (Dictionnaire Mongol-Russe-Francaise)。
- ④ Podgorbunski 氏著俄文「蒙古 Burgat 方言」字典 (Russko-Mongol-Burgatiski Slovar)。
- ⑤ Iwanowski 氏著滿洲字典 (Mandjurica)。
- ⑥ 日本蒙古研究會編蒙和辭典。
- ⑦ 日本韓穆清阿爾淵一著蒙和辭典。
- ⑧ 日本鳥居龍藏氏著日蒙類似語。
- ⑨ 日本白鳥庫吉氏著蒙古之起源。
- ⑩ 蒙文彙書。

五月渡瀘深入不毛考

虞 怡

一、不毛

不毛如鳥獸身上不生毛，比喻地上不生植物，不可耕種之地。如公羊傳云：「錫之不毛之地」。三國志王連傳云：「時南方諸郡不實，諸葛亮將自征之，連諫以爲此不毛之地，疫癘之鄉，不宜以一國之望，冒險而行」。言南方爲不毛之地。而「五月渡瀘，深入不毛」的不毛，是不是即謂「不毛之地」的不毛。因出師表與王連所言，係爲一地，是「五月渡瀘，深入不毛」的不毛，可解爲不毛之地的不毛。但「深入不毛之地」，同例的句子爲「如入無人之境」，而下有「之地」「之境」作補充語，否則，「深入不毛」，「如入無人」，則不成詞。故「深入不毛」的不毛爲地名，方能成詞。

不毛爲地名在今何處？以現在地名言，則與緬甸的「八莫」音相近。

華陽國志南中志：「世祖建武二十三年，王廙遣兵乘船南攻鹿多，鹿多民弱小，將爲所擒，會天大震雷疾風暴雨，水爲逆流，船船沉沒，溺死者數千人。後廙果復遣六王攻鹿多，鹿多王迎戰，大破哀牢軍，殺其六王，哀牢人埋六王，夜虎掘而食之，哀牢人驚怖引去。廙懼，謂耆老曰：「哀牢略微，自古以來，初不如此。令攻鹿多，輒被天誅，中國有受命之王乎？是何天祐之明也！漢威甚神！」即遣使詣越雋太守，願率種人歸義奉貢，世祖納之，以爲西部屬國。其地東西三千里，南北四千六百里」。後漢書西南夷哀牢傳則云：「其王賢栗遣兵乘船南下江漢，擊附塞鹿多」注云「多音多，其種今現在」。

根據以上記載：

1 哀牢爲「寧州之極西南也，有……身毒（印度）之民」，「其地東西三千里，南北四千六百里」，漢永平十二年以故哀牢王國置哀牢縣，是哀牢縣應在保山騰衝以西。

2 哀牢王乘船南下江漢的江，當爲大盈江，江不大，岸狹，遇大雨故可逆流，以其方向與情況，以大盈江爲當。八莫正在大盈江與伊洛瓦底江交流處。

3 東漢初年名爲鹿多，三國將名爲不毛，唐時（章懷太子注後漢書時）名爲鹿多，現在名爲八莫，皆爲譯音。

4 鹿多爲中國屬國，哀牢兩次去侵均失敗，以爲宗國的「中國有受命之王」，於是投降中國，（水經注葉榆河條云「乘船南下，攻漢鹿多民」，明言鹿多爲「漢」）由哀牢侵鹿多至諸葛亮南征，共計一百七十八年，諸葛亮當往救鹿多，係諸葛亮南征最遠處，故曰「深入不毛」。

二、瀘

瀘，三國志諸葛亮傳注以爲即漢書地理志的「瀘津水，出牂牁郡，句町縣」。華陽國志蜀志越雋郡，定筰縣有「瀘水」。景泰雲南圖經云「潞江訛云怒江」。是由瀘江轉爲潞江，再轉爲怒江，是「五月渡瀘」，應作「五月渡怒」，以五月渡怒江。

三、五月

出師表的「五月渡瀘，深入不毛」八個字，表示的五月，渡瀘，深入，不毛四條最艱難的事實。蜀志卷三後主傳云：「三年春三月，丞相亮征四郡，十二月，亮還成都」，蜀志李恢傳「丞相亮南征，先由越雋」，越雋即今西康的西昌，是諸葛亮南征，由成都經西昌，向西南行。而諸葛亮此行，目的在救永昌（見後），而永昌即今雲南保山縣。故由成都經西昌至雲南保山縣，兩個月時間可以走得到的。

何以「渡瀘」要提出「五月」爲艱苦之事？因陰曆的「五月」天，正是怒江附近雨季時期，雨季渡過怒江作戰，在三國時已視爲困難。

四、深入

蜀志呂凱傳「雍闓……降於吳，吳遂署闓爲永昌太守……而郡太守改易，凱與府丞蜀郡王伉帥屬吏民，閉境拒闓……及丞相亮南征討闓，既發在道，而闓已爲高定部曲所殺，亮至南上表……以凱爲雲南太守……會爲半夷所害，子祥嗣……爲永昌太守」。水經注葉榆水條：「諸葛亮之平南中也，戰於是水之南」，即可爲證。

吳派雍闓爲永昌太守，呂凱是永昌郡不韋縣的望族，拒絕雍闓到任，待諸葛亮平定四郡，「分建寧永昌郡爲雲南郡」，乃「以凱爲雲南太守」，是諸葛亮南征至今雲南保山縣境（即永昌郡地）。

當時永昌郡轄八縣，即不韋（今雲南保山、昌寧、順寧等地），犛唐（保山瀘江上游地）、博南（永平）、哀牢（騰衝等地）、邪龍（蒙化）、葉榆（大理），比蘇（雲龍）、雲南（祥雲）。而八莫屬於哀牢縣境。諸葛亮要收復永昌郡八縣失地，以哀牢縣南向至最遠的「不毛」，故云「深入」。

據旅行雜誌第十七卷第十期林煥的八莫撤退記，他說八莫係一平原，其北

尚有十七英里平原地，他們乘汽車行了十七英里，便從山道步行，每天走路很少，八天到了騰衝，預算三天可步行至保山，因怒江橋斷繞道走了八天，是保山至八莫，最多不過一千華里，並不算遠。諸葛亮到了保山縣（永昌郡）在三國志是有證據的，再去救其屬國不毛（鹿多），到了他最遠的行程，故曰「深入」。

五、諸葛亮南征的情況

南方各地的變亂：

蜀志後主傳「建興元年，夏，牂牁太守朱褒擁郡反。先是，益州郡有大姓雍闓反，流太守張裔於吳，據郡不賓。越雋夷王高定亦背叛」，——按牂牁郡在貴州德江縣，益州郡在雲南昆明，越雋在西康西昌。

南征的情形

諸葛亮主西路——李恢傳「丞相亮南征，先由越雋」

馬忠主東路——馬忠傳「三年，亮而南，拜忠牂牁太守」。

李恢主中路——李恢傳「恢案道向建寧。諸縣大相糾合，圍恢軍於昆明。時恢衆少，敵倍，又未得亮聲息……南至槃江，東接牂牁，與亮聲勢相連」。

向朗爲後援——向朗傳「丞相亮南征，朗留統後軍」。

張嶷、費詩、趙雲、楊儀從征——張嶷傳「南平四郡蠻夷，輒有籌劃戰克之功」。費詩傳「左還部，永昌從軍，建興三年，隨諸葛亮南行」。趙雲傳「南征將軍，封永昌亭侯」，是趙雲當從南征。華陽國志劉後主志「三月亮南征四郡，以宏農太守楊儀爲參軍從行」。

華陽國志南中志「諸葛亮乃爲夷作圖譜，先畫天地日月君長城府。次畫神龍——龍生夷，及牛馬羊。後畫部主吏乘馬轎蓋，巡行安撫。又畫牽牛負酒齎金寶呈之象。以賜夷，夷甚重之。又與瑞錦，鐵券，今皆存。每刺史校尉至，齎以呈詣，動亦如之」。「永昌郡古哀牢國……諸葛亮爲其圖譜也」，是諸葛亮會征哀牢。

戰爭的結果，是——亮率衆南征，其秋悉平。軍資所出，國以富饒（諸葛亮傳），「賦出吳濮耕牛戰馬，金銀犀革，充繼軍資，于時費用不乏」（李恢傳）。

六、諸葛亮征孟獲

三國志馬良傳注引襄陽紀曰：「建興三年，亮征南中，謾送之數十里，亮曰：『雖共謀之歷年，今可更惠良規！』謾對曰：『南中恃其險阻，不服久矣，雖今日破之，明日復反耳。今公方傾國北伐，以事疆賊，彼知官勢內虛，其叛亦速，若殄盡遺類以除後患，既非仁者之情，且又不可倉卒也！夫用兵之道

，攻心爲上，攻城爲下；心戰爲上，兵戰爲下，願公服其心而已！』亮納其策，赦孟獲以服南方，故終亮之世，南方不敢復反」。

蜀志諸葛亮傳注引漢晉春秋曰：「亮在南中，所在戰捷，聞孟獲者，爲夷漢並所服，募生致之，既得，使觀於營陣之間，問曰：『此軍何如？』獲對曰：『向者不知虛實，故敗。今蒙賜觀看營陣，若祇如此，即定易勝耳。』高笑縱，使更戰，七縱七擒，而亮猶遣獲，獲止不去，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復反矣！』遂至滇池，南中平，皆即其渠，率而用之。或以諫亮，亮曰：『若留外人，則當留兵，兵留則無所食，一不易也；加夷新傷破，父兄死喪，留外人而無兵者，必有禍患，二不易也。又夷累有廢殺之罪，自嫌讐重，若留外人，終不相信，三不易也。今吾欲使不留兵，不運糧，而綱紀粗定，夷漢粗安故耳」。

華陽國志南中志「夏五月，亮渡瀘，進征益州，生虜孟獲，置軍中問曰：『我軍如何？』獲對曰：『恨不相知公易勝耳』。亮以方務在北，而南中好叛亂，宜窮其詐，乃赦獲，使還合軍更戰，凡七虜七赦，獲等心服。夷漢亦思反善，亮復問獲，獲對曰：『明公天威也，邊民長不爲惡矣！』遂平四郡」。

華陽國志南中志「益州夷復不從闕，闕使建寧孟獲說夷叟曰：『官欲得烏狗三百頭，膺前盡黑，滿腦三斗，斷木構三丈者三千枚，汝能得不？』夷以爲然，皆從闕斷木，堅剛，性委曲，高不至二丈，故獲以欺夷：『安元部曲殺雍闕：孟獲代闕爲主』。按建寧在今雲南曲靖縣，是孟獲之族原居雲南曲靖縣。三國志蜀志李恢傳「恢案道向建寧，諸縣大相糾合，圍恢軍於昆明……恢出擊大破之，追奔逐北，南至槃江，東接牂牁與亮聲勢相連」。是圍李恢於昆明者爲孟獲，李恢大破之，孟獲西奔，時諸葛亮在永昌（雲南保山縣），使昆明與保山之路通。南中志又云「亮渡瀘，進征益州，生虜孟獲」。益州爲昆明，由永昌「渡瀘」乃向西，「進征益州」乃向東，由永昌向東用不着「渡瀘」，是「渡瀘」爲「進征益州」的「孟獲」。因孟獲由昆明西奔渡瀘而西，諸葛亮爲收復永昌郡屬縣及屬國，乃「深入八莫」，「生虜孟獲」，「七擒七縱」，以服其心。

趙鼎禮云「緬甸曰猛漫」，按「緬」，「猛」古音同，如「因」音近猛，加火爲「烟」而近緬，又如岑念均從今聲，而岑近猛，念近緬。同以此例，而「漫」字可與「八」字通。如此，則「緬甸」猶可爲「孟八」。甸可解爲平原之稱，而緬甸亦可解爲孟八的平原地。

孟爲部落之稱，緬甸即孟部落人之地。是以在清乾隆五十三年時緬甸王入貢表文，自署爲「孟隕」。緬甸人自認爲是孟獲的後裔。

邊疆述評

邊疆抗暴與最近反共形勢

我國各邊疆省區，對共匪暴政的反抗，從未停止，民國五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伊寧地方哈薩克族和維吾爾族人民的大暴動，五萬餘民衆越界逃亡蘇俄一事，曾予共匪偽政權以嚴重打擊。自民國三十九年冬共匪侵入西藏以還，西藏同胞對共匪的反抗，更繼續不斷，未嘗一日少停，其間武裝反共行動，尤以散處藏東、藏南、以及位於西藏西部的康巴族人，表現更為激烈。他們除經常破壞匪的公路、橋樑、車隊，和共匪軍火庫等外，更突襲許多共匪據點，給共匪造成嚴重損失。

原來共匪偽政權於民國四十年五月二十三日，曾在北平和西藏地方政府簽訂過所謂「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十七條協議」。這一協議原准保留西藏的政教制度，保留達賴喇嘛的職權和地位，共匪不在西藏人民中強迫進行各項「改革」工作，並允許尊重西藏人民的宗教信仰和生活習慣。當時共匪除在西藏設置「中共西藏工作委員會」的組織機構外，在行政方面還暫時保留達賴喇嘛爲首的西藏地方政府，其主要目的是在緩和西藏人民的反抗，以便贏得時間和機會在西藏人民間從事滲透、分化和瓦解的工作。

可是當協議簽訂完畢和軍隊開入西藏以後，共匪便根本將「協議」放諸腦後，毫無誠意執行的表示，不但軍隊和黨工人員隨時隨地干涉藏胞的宗教信仰，收繳民間武器，而且還極力限制人與人的活動和往還。民國四十年曾經代理藏王的魯康娃，澤旺饒登首先於四十一年領導藏胞反抗共匪的迫害，他組織了「人民會議」，公開反對十七條協議，要求共匪部隊撤離西藏地區，但因武裝起義爲共匪所鎮壓消滅，魯康娃又爲共匪監禁。

自此以後共匪對西藏的壓迫與拉攏更變本加厲，一方面強迫藏胞平民和喇嘛參加奴役勞動，以達成所謂「社會主義改革」，一方面並積極沒收寺廟財產，消滅民間武力，這終於激起了民國四十四至四十五年間理塘地區的武裝起義，共產雖然用飛機大炮一時鎮壓下去了反共起義，但這又醞釀了民國四十八年的大規模反共革命。

共匪和西藏十七條協議的建立，表面上既表示「保留西藏的政教制度」，因此也自然具有利用達賴班禪喇嘛的固有職權，做爲統治西藏的招牌，以圖巧飾欺騙，但同時也利用藏奸阿沛、阿旺晉美任副司令員，實行鎮壓所謂「反革命」，由於連年逮捕殺戮成千累萬的反共官民，達賴和班禪在挾持之下，均已成籠中之鳥，故思百計脫出虎口，達賴最後終於利用民國四十八年三月間的大規模反共革命機會，自康藏邊境逃抵印度。

達賴之逃亡，使共匪陷於周章狼狽之境，乃揚言達賴係被「反革命份子所挾持」，暫時仍保留其「西藏自治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之職位，另派班禪暫行兼代，其後見達賴意志堅決，無法誘回，且鑒於至本年一月底止，班禪喇嘛的同路人已逃亡殆盡，乃又強迫班禪謹責達賴，撤銷其偽職，班禪目覩共匪實際作爲，拒與合作，遂遭鬭爭，最近下落不明，生死莫卜，概已凶多吉少了。共匪於一連串殘暴欺騙措施均皆失敗之後，據傳近已準備成立所謂「西藏自治區」，以圖再進一步欺騙，但這一套決不會再被藏胞相信，自可斷言。且實際上自今年五月起，在拉薩北方四十里的豐都鎮，再度爆發抗暴運動後，遊擊地區日益擴大，數目約在三萬五千餘人的西藏抗暴軍，由於獲得八千名佛教僧侶的支持，控制着廣大的鄉村，經常突擊村鎮，具有戰略價值的布拉馬甫特盆地，包括許多印度邊界附近的碉堡，已被康巴族的反共武裝重行奪回，致使共匪夜不安枕，一般軍運均不敢在夜間實施，新「自治區」的成立，自然是舊有傀儡政權崩潰的結果。西藏的抗暴運動的發生與發展，嚴重阻礙着共匪南侵的通道，也形成威脅共匪偽政權的癌症之一。

據消息報導，在新疆地區，共匪對新疆人民的反共活動，雖進行血腥鎮壓，但由於共匪暴政的加緊進行，使反共活動更爲熾烈，從西北部包括伊犁、塔城、阿爾泰三個地區，三十多縣市的伊犁哈薩克「自治州」到維吾爾族聚居的南疆，都不斷發生反共活動，邊疆民族的基層共幹，也有參加反共行列，利用其職權，掩護反共份子進行活動者。

而在其匪方面則似正利用新邊做爲勾結巴基斯坦，進侵錫金、不丹、尼泊爾、克什米爾以及印度之通路。印巴兩國有歷史上的宿怨，印度內部有嚴重的階級對立，有數億生活貧苦、愚昧、病患的人民，且有和毛匪勾結相當密切的共黨組織和鉅大的資源，這都使共匪垂涎三尺，必欲積極加以征服，以促成其夢想中之「世間革命」的實現。

新疆在地理上屬於亞洲心臟地區，其在中國國防上的價值，已無待贅論，祇從共匪將羅布泊地方闢爲原子武器試驗場一事而論，即有其極不平凡的意義。新疆與印度毗連，也與巴基斯坦毗連，三年前匪與印度邊境之戰後，共匪更積極爭取因宗教與領土問題與印度交惡的巴基斯坦，以採取共同包圍的形勢。本年三月廿六日陳匪毅和巴基斯坦在拉瓦爾品第分別簽訂匪巴邊界議定書，並聲明關於新疆與巴國實際控制防禦各個地區相接壤的邊界。實際上這是一個對印度的攻守同盟，至少巴國同意共匪對邊界的意見，在軍事方面，共匪縱不出

面，已必在背後支持巴國的行動，今夏周匪在非洲亞非會議失敗後，曾神秘地飛赴巴國及新疆策動，相信這都對最近的印巴之戰有關。不過印巴兩國均係信仰宗教最誠篤的國家，而共匪則係根本反宗教的無神論者，目前匪巴的勾結僅係一時互相利用，最後巴國必將被騙陷於萬劫不復之境。

世界局勢的發展，顯示問題的重心愈益移向亞洲，而一切禍亂之源更無一非出自中國共匪所製造。從前一般人認為邊疆是落後的，而現在不但是禍亂之源，並且是共匪對外侵略的核子戰爭基地，我們要瞭解這些事實，便必須面對這些事實，並想一想積極而有效的對策。

在國內方面，邊疆與其他省份所受共匪迫害並無二致，因此在現階段的反共問題，不是民族與民族的問題，而是主義與主義的問題，換句話說，當前的問題應該是國內各民族同胞如何團結一致反共的問題，也就是如何消滅共產主義及其匪黨，以建設各民族一律平等的三民主義方式的國家問題。問題既非孤立的，因之解決的方法亦決非孤立的，亦即決無單獨解決的可能。在國際方面，我們必須認清共匪發動越戰，赤化印尼，和支持巴基斯坦與印度交戰的作用和

中國邊政協會第八次座談會紀錄

時間：五十四年七月十八日上午九時卅分

地點：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立法院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胡良珍 徐伯達 周昆田 烏占坤 徐東濟 張選民 趙波

李永新 葉秀峯 曹玉驊 格桑羣佩 白秀雄 林繼庸

主席：周昆田

紀錄：張達鑫

主席：

各位先生：今天我們邊政協會舉行第八次座談會，座談的題目是「邊疆抗暴形勢與反攻後對邊疆之建設」，這個題目是非常之大，是當前最迫切而很重要的問題。今天承蒙各位先生光臨指教，特別表示歡迎，爲了不耽誤各位先生的時間，現在就開始請各位先生發表高見。

葉秀峯先生：

主席、各位先生：我是一個江蘇人，並不鄰近邊疆，似乎很少可能對邊疆有關係。那是多年前我在中央服務時有空閑讀資治通鑑，才了解邊疆對國家的重要。那時我還很年輕。我會有這樣一個想法，「邊疆是青年人的園地」。所

意義。共匪的目的在於破壞有軍事條約義務的組織，使各個公約國家，同室操戈，更進而將公約解體，實行各個擊破，分別赤化，變成共匪的奴隸附庸。對此我們就必須倡導和擁護亞洲受共黨侵略危害的國家，變成一個有效的反共聯盟，以便各國能互相支援，以抵抗共匪侵略。現在國際上既已明瞭共匪偽政權爲製造一切禍亂的源泉，那麼對此一禍亂的源泉，便不應再予姑息容忍，因此對中華民國政府合法的收復大陸領土主權的行動，必須給予支援。其次，民主國家必須從速炸毀共匪在中國西北包頭、蘭州、新疆等處所建立的製造核子武器的各種設施，以免它對內榨取，對外侵略。

中國人所受共匪的禍害太深了，根據我們創鉅痛深的經驗，以上不僅僅是向國內各民族、自由世界和民主國家的迫切呼籲，也是從鉅大犧牲中提供我們的經驗與教訓。今天民主國家如果不甘願分批投降或任共匪宰割奴役，那末，請仔細估量一下世界整個局勢，不要再因循自誤，徒使敵人坐大，趕快痛下決心，採取行動，國內外中華同胞，亦應不分省份，不分民族，力加反省，力求團結，以期打倒共同的敵人，建立自由平等的新中國。

以，二三十年後到了此地，曾覺得應該讓年青的朋友去注意這個問題。但我今天到這裡來一看，發現我的觀念是錯誤的。使我好像等於退除役的軍人又重新征召入伍，我曾經退役了多少年，今天在大家面前又重新征召入伍，這應是在光復大陸的前夕作準備的現象，我重行認爲仍應繼續努力，再來多學習一點東西。我剛才說到，應該讓青年朋友去注意邊疆的問題，所以，兄弟要報告過去推動各大學生研究邊疆、設立邊疆問題研究會事。在重慶時期，全國後方各大學裡面所組織的邊疆問題研究會很多，參加該會的學生有三千多人，在重慶召各校代表開過一次年會，請陳立夫先生任會長，請他訓話時他曾講過一句話，有許多青年朋友當時很受感動，他說「頭等人才應該到邊疆去」。兄弟够不上是人才，祇是想把頭等人才鼓勵起來，讓他們到邊疆去。邊疆的區域比這臺灣省要大得多，真正有識之士，想做一番事業，到邊疆去是最容易發揮他的抱負。今天各學校畢業生都在忙於考試出國留學，希望我們的青年將來都能以同一心情樂於到邊疆去，因邊疆有許多地方需要我們去開發，一定要借重若干有志青年的力量才能將邊疆建設起來。

至於邊疆抗暴形勢，現在共匪對於邊疆的措施，當然也有種種的歷史性、地理性、經濟性各種不同的看法，不管怎麼樣去評論，總歸一句話萬變不離宗

，共匪對於邊疆的作法，與我們是不同的。譬如共匪應付西藏抗暴運動，共匪並不是去幫西藏的忙，而是想控制西藏來壓榨西藏的人民。今後我們對邊疆的問題，最重要的是要加強各民族的團結和瞭解。因為邊疆民族出生在當地，對當地的氣候地勢，一切情形都很瞭解習慣，要講邊疆建設一定要與邊疆同胞合作。共匪今天的措施，就是不瞭解邊疆的情形，一意孤行，而激起邊疆同胞普遍的抗暴，大家起來抗暴。像共匪這種政策，對邊疆胡作非為，其實與他們自己是很不利的。我們今天在臺灣，應用這段時間對邊疆的同胞多有所瞭解。關於抗暴方面，各位所得的資料比兄弟要多，我們必須要好好的利用各種資料。希望現在負責的機關將心理和觀念堅定起來。因邊疆的民族是各有各的特性，傳統的風俗習慣都不相同，我們一定要以很大的真誠將各邊疆民族互相融合起來，使邊疆抗暴的情形發展到最高潮。我們要和邊疆的民族打成一片，必須要拿服務的心情去幫助他們，同他們研究問題，來解決他們的困難。要讓他們知道，我們是替他們解決困難。

講到邊疆總不免與其他國家有一點關係，蘇聯和英國對我們邊疆的西部是有很大的關係的，所以我們對邊疆的抗暴要怎樣善為運用國際的關係？要多方面去求瞭解。假使我們要在東南沿海登陸，必須要與邊疆的問題配合起來。所以，我們講邊疆抗暴的形勢是否儘量想方法對這個問題來重視？也許我們是局外人，不知道軍事上的內幕，可能政府於一面策劃軍事以外，早已注意到了。

關於反攻大陸之後的邊疆的建設。各位都很瞭解，國父的實業計劃對邊疆有很大的理想。從歷史上看有很多人認為邊疆是最富國家金錢的地方。試看每個朝代，由於邊疆花費的人力物力，而形成中央政府和各方面的消耗造成亂源，這當然不能說這是唯一的問題，却可以說明邊疆與政治上的關係是很大。我將國父的實業計劃看了之後，我們如能用近代科學的發展，經營邊疆，不但不是消耗國家的人力物力，且幫助國家經濟的發展。因在邊疆的西部北部盛產金子和石油，現在造原子彈用的材料在邊疆也生產很多。又如西藏盛產硼砂，對工業上的用途固大，尤其是對於太空的發展有很大的關係，在軍事上和科學上都佔很重要的地位，所以，建設邊疆對人類有利的地方很多。經營邊疆絕不是消耗，現在的科學一定可以證明，經營邊疆來造福人類絕不是幻想，邊疆的土地實在是太大了。將來大陸光復之後，在邊疆方面所需要的人才很多，過去因邊疆遼闊，地理地形了解得不清楚，爲了將來的建設，在測量方面可以利用空中照相，現在空中照相是用在軍事方面的，如能將空中照相的地圖用在建設邊疆，一定更好。祇要將來我們的人才到邊疆去，運用各種科學的方法，提出具體的計劃。在國父實業計劃裡有許多建設邊疆的資料與意見，但我們現在最缺乏的就是地圖，如果能將各種地圖集合起來加以研究，對國父所定有關邊疆的開發計劃是更加完備。我們可以從地圖上看那些地方可以做的，那些

地方有困難？有困難的地方怎麼辦？一一加以研討，事前將準備工作做好，對將來建設邊疆會有很大的幫助。講到邊疆的建設，最重要的是交通問題，祇要把交通問題解決，一切才好着手進行。今天我很拉雜隨便提供了一點粗淺的意見，請諸位指教。

胡真珍先生：

主席、各位先生：我今天本來是來聽聽各位先生高論的，主席要我講話，我隨便提出一點個人的感想。今天這個題目確實是很大，不是一兩個鐘頭能夠講完的。我祇能提出幾個有關邊疆之建設問題來就教於各位先生。

第一、邊疆民族物質生活之改善問題：一談起邊疆，最大的一個問題就是民族的問題，因為住在邊疆的國族，如蒙古、新疆、西藏各邊胞的文化與我們住在內地的人都不相同。所謂「文化」簡言之就是「生活的類型」。由於邊疆各民族生活的方式衣食住行與我們內地的人都不相同，加以邊疆交通又不方便，所以內地人不願意到邊疆去。我記得在抗戰時期，周先生在新疆曉得，我們由重慶到新疆祇有坐飛機去，因為這種原因我沒有去成。這就說明邊疆的交通是非常之不方便。現在是否已有許多改善？我們不敢說，因為最近我們沒有新的資料。不過在四年以前我在法國報紙上看到，說共匪對邊疆的交通有許多建設。因為邊疆的問題很複雜，我們要開發邊疆，想把邊疆很快的建設起來，必須要有許多第一流的人才。要第一流的人才願意到邊疆去，是必要提高邊疆工作人員的待遇，過去第一流人才到邊疆去工作並不多，並且去的人也不大踴躍，因為當時去邊疆工作的人員，待遇不但沒有提高，反而與內地相差很遠，所以有許多第一流人才都不願意到邊疆去。現在我們想到邊疆的問題是很重要的，假使沒有蒙古、新疆、西藏這些邊疆的地方，那我們國家形成一個什麼樣子？不但不是沒有防衛的地帶，甚至連國家能否存在也都成問題。我們看今天的美國，他連別人的國家都很熱心的幫助，他這種作法並不完全是愛護其他的自由國家，而也是他認清楚了假使沒有這些外圍的國家，美國將來自身的安全就會發生問題。何況我們對自己的邊疆呢！中國如果沒有邊疆，大陸北部恐怕就不能存在，因此，我們可以看出邊疆有好多問題需要解決。尤其我覺得將來建設邊疆應該從邊疆民族物質生活的改善着手，這個問題我們過去沒有注意到。政府遷到臺灣之後，對於山胞生活的改善是非常注意。譬如花蓮阿美族的生活現在已有了很大的改善，草房子都拆掉了，改建成鋼筋水泥的房子，客廳裡擺着沙發，與平地人生活一樣。國民教育達98%，還有2%是因為殘廢的兒童，假使不是殘廢的兒童，國民教育將可達到百分之百。政府對於其他落後地區的山胞還有保留地給他，不要他納稅，這就是着重山胞物質生活的改善，光復大陸之後，很可以作為改善邊疆民族物質生活的借鏡。

第二、邊疆各地交通之開闢問題：我過去在未出國之前，曾經去過西南邊疆地區，從甲縣到乙縣大部份都沒有辦法坐汽車，祇有靠兩條腿走路，背上還

要背着東西，道路崎嶇，每天走二三十公里就不能再走。這種交通不方便，不要說是第一流的人才不想去，誰去也都吃不消。現在共匪對於邊疆的交通很注意，光復大陸之後，我們應該首重邊疆交通的建設，祇要交通的問題一解決，不會像過去那樣害怕，去的人就會多了。

第三、邊疆資源之開發問題：邊疆有許多資源我們都沒有去勘察，今天原子彈最需要的原料很多東西都在邊疆，我們應該想辦法去開發邊疆。但開發邊疆要有一個很明確的辦法，因邊疆許多地方迷信很深，如果不能將迷信的問題解決，將會引起很大的紛擾。開發工作也會受到阻礙。例如在四川西南雷波縣大小涼山有一個僛羅族，他們有一個迷信，說要保衛大小涼山的風水，有錢的人每年要在萬擔坪山中埋下一錠銀子才好，日積月累，裡面不知道埋了多少銀子，所以就有許多內地人士主張要開發大小涼山應該把那個山銀子挖出來，但都沒有提如何解決迷信的方法。在四川有許多軍隊想用強制方法進去開發，每次用一個營或一個團的力量企圖強制進去，但都沒有成功。因那裡交通不方便，軍隊祇帶了三天的糧食，最多在那裡呆三天就要退。不但糧食沒有，連水也發生問題，因那裡的水都是老百姓自己挖的水井，當你軍隊進去之後，老百姓都走了，同時把房屋及水井都破壞了，有些故意在水井放些生漆，使軍隊吃了當地的水，皮膚會發腫，所以，用軍事力量也無法進去。後來有人主張不要用軍隊，派專家去說服他們這才是正確的辦法，又譬如以學語言來說，告訴他們所講的方言祇能在當地通行，為什麼不去學國語，在中國各地都可以通行。這才使他們樂意學習，像現在的英語也不是我們的語言，但我們都願意學英語，是因為我們了解如果要環遊世界及吸收科學的知識，那一定要懂英語。我們也可將他們邊區固有的風俗習慣，和現在內地文明的風俗習慣寫出來請他們來比較，用這種方法來開導他們。將來我們開發邊疆也應該如此，特別應該尊重他們的生產事業。譬如在蒙古不要硬性地把畜牧全部改為農耕，否則，一定會引起反感。應該讓他們自己去看，畜牧與農耕那一方面好？他們自然會改過來。那在每一個地區應該有一個模範中心，這個中心要用最大的力量去開發才能起模範的作用。

第四、教育普及及使語言文化之統一提高問題：我們可以想像得到，邊疆是那樣大，如何來普及教育？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今天臺灣的山胞，祇是國民教育好，中等教育還是差勁。國民學校教育已達98%，中學在山地裡沒有。我們將來在邊疆，第一步要普及國民教育，然後在當地辦中學和專科學校，邊疆最需要的是職業學校。法國在落後地區是很少辦大學的，因專科學校畢業之後馬上就可以兌現。還有語言文化的水準也要提高，如果語言不通，什麼話都談不來。今天臺灣山地最使我們滿意的，是三十歲以下的山胞都會講國語，三十歲到四十歲會聽不會講，四十歲以上的不會聽也不會講。今天臺灣山地的教育很成晉功。四川雷波縣大小涼山就是因為他與外界的話言不通，而分成兩個

對敵的民族，彼此互相殘殺。今天臺灣山地沒有這種情形，是非常之太平，這就是教育普及的成功。

第五、政府如何設置警衛之問題：我們已好久沒有去過邊疆，今天邊疆的情形一定有很多的改變。我們不能永遠保持現狀。像花蓮阿美族當他們的教育程度到了一個相當的水準之後，就不再把他們看做是落後的山胞，也不必給他保留地。現在如果不給他其他山胞的保留地，那土地都被平地人買光，山胞豈不要餓死了。現在只有阿美族因為收入增加，不但不賣地，而且還有錢買地。今天在臺灣還有一點可以稱讚的，就是警察辦得好，每鄉每村都有警察，不像過去在大陸好些地方都不敢走，這就是設有警察制度的原因，這種良好的警察制度，我們將來可以推廣到大陸。將來大陸的情形就可以改觀了。

以上是我幾點拉雜的意見，請諸位指教。

曹玉驊先生：

甲、如何迎接邊疆抗暴有利形勢？

一、自共匪與俄寇及印度交惡以來，邊疆形勢已發生了大的變化，邊疆民衆逃亡者日衆，反共武裝也日漸增長，抗暴形勢日於我有利，我們應如何利用這一形勢，殊值得研究。

二、越南問題之發展，直接與我滇桂反共抗暴有利，同時對我全面反攻形勢之造成也有利。

三、如何利用此形勢給匪打擊？譬如在西北方面，青海爲很可以發展成爲良好游擊隊之根據地，因其地形複雜（有盆地、有高原、有山地、有湖海、有大草原，各種地形都有），土地肥饒，交通四通，爲通西北及西南之要道，而且匪力薄弱，應設法多方滲透。惟游擊武力主要應在牽制匪軍，應以期能與臺澎反攻主力相配合。

四、西南方面如滇緬如粵桂，自外接濟方便，可發動大規模游擊戰，配合臺澎反攻。

乙、如何建設邊疆？

一、我的第一個概念，建設邊疆應與反攻軍事進展同時進行，不宜待反攻勝利以後。左宗棠規復新疆之史實，可資借鏡，否則待反攻後再談建設，實在緩不濟急。

二、幹部第一，現在即應儲訓，使其瞭解邊疆地理，特別是氣候與地形，其次爲共匪對邊疆建設之現況，再次爲風俗民情習慣，諸如畜牧農墾等各種常識，訓練時間短，教材要簡單，此事甚重要，應建議政府從速辦理。

三、爲政在人，建設邊疆，我以爲人才比法令尤爲重要，因爲人有思想，

可因時制宜，因地制宜。

四、對赴邊疆工作之軍公教人員和勞工，待遇應較內地為高，當地人民應享權益也要比較多：(一)提高服務人員待遇，各行政機關及各企業機關之服務人員增加薪俸百分之十，軍人下級軍官士兵薪餉增加百分之五十，上中級增加百分之二十。(二)按最低價繳納賦稅。

五、邊疆建設事務固繁，但應把握要點，即以解決人民生活問題為首先，所謂衣食足而後知榮辱，昔賢已先我言之矣；他如共匪不顧人命之盲目建設方式，實不可仿效。

格桑群佩先生：

主席、各位先生：剛才聽到葉先生和胡博士的高論，我總算在這裡聽到諸位先生對邊疆至誠的關懷與獨到的見地，而感到欣慰！主席一再邀我發言，真不知從何說起。我想我的淺薄的觀點，貧乏的見地，一定會有欠正確之處，還祈望多多指教。

由於我不是專門研究邊疆問題的專家，所以在討論「邊疆抗暴形勢與反攻後對邊疆之建設」這個題目，它所涉及的範圍很廣，我所談的僅限於西藏方面。

關於西藏方面的消息，大都是來自國外的傳說。據最近報紙所報導的傳說，在西藏，或又有爆發抗暴戰爭的趨向。也有人預測，就在本年秋季，西藏境內可能會爆發又一次大規模的抗暴戰爭。

在反攻復國，拯救大陸同胞的立場，當然我們不僅希望再度促成西藏抗暴運動，同時也希望促成其他邊疆地區以及整個大陸內地的抗暴運動。

總統說：「反攻復國的唯一途徑，是大陸民眾反共革命的力量，和臺灣國軍反攻大陸的力量，內外呼應，纔可一舉成功。」這是我們反攻大陸革命復國最基本的政略觀念和戰略思想。我們西藏人，已為這個觀念和思想的實踐，而付出了血肉和生命最高的代價。可是，我們失敗了。這個失敗的責任，似乎不能完全歸咎於西藏人。因為反共是我們共同的歷史任務和時代使命。

儘管我們暫告失敗了，但我們並未因失敗而向敵人屈服。西藏人永遠不會向共匪屈服的，這個永不屈服的遠因和近因：(一)距今廿九年前(民國廿五年)，共匪自江西狼狽鼠竄陝北的途中，曾侵入藏區。在這最初的侵入中，共匪用無所不為的暴虐手段和恐怖政策，就與藏人結下了非血洗不乾淨的冤仇。(二)也許共匪當時流竄的目的地，不是陝北，而是康藏高原；但由於遭到難以克服的抗拒，未敢再深入藏區，而轉入陝北。(三)卅九年重慶淪陷後，共匪因鑒於過去侵犯藏人地區的經驗，即唱出「決不以武力解決西藏問題」的口號，並在這個口號下，提出了七項包括：「實行民族自治」；「尊重信仰自由」；「改良人民生活」；「保證一切都要根據人民的意思」等的「政治綱領」以為其

計平攻勢。因為有這個動聽響亮的和平攻勢於先，所以同年十月昌都之戰，藏軍竟幾乎是不戰而潰。昌都這戰失利後，共匪就以兵不血刃之勢，佔領了整個藏區。四十年二月，共匪又據所謂「共同綱領的民族政策」，與西藏當局在北平簽訂了一項「和平解放西藏的協議」，共十七條，主要內容除「驅逐帝國主義」外，都是如何尊重西藏民族地位，保證決不強制推行共匪政策。但事實上，那些白紙上的黑字，都不是共匪的真心實話。共匪這種口是心非，並為求毒和陰謀的實現，而所採取變本加厲和得隲望蜀的種種政治措施，很快的就使藏族人民意識到「我們的立場已不復存在了！」西藏抗暴運動的「原動力」就是這個意識之下產生出來的。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從已成為歷史的西藏抗暴事蹟中，我們可以判斷，永不屈服的藏族人民，必將以流血的代價所換來的經驗和教訓，從事於不同形式的抗暴活動。我不敢預料本年秋季在西藏將會爆發又一次大規模抗暴戰爭的可能性；但深信共匪否定西藏民族的存在價值——以帝國主義對殖民地的強暴控制和惡性榨取的局面，是不會持久的。因為人性的某些自然傾向，以及以文化特質和心理現象所構成的生存體，不是依恃「清算」或「改造」的方式，所能消滅得了的。

有一種現象是很奇妙的，即：但凡經過共匪「思想改造」的藏人，都因「改造」而發現了自己，認清了敵人。這種發現自己和認清敵人的結果，使藏族人民普遍地提高了對共匪的政治警覺，並逐漸瞭解應如何與共匪作戰到底的原則和方針。所以「拔劍而起，挺身而鬪」的抗暴方式，已不是藏族人民所採取的唯一方式。

我們知道，不滿共匪暴政的不祇是藏族人民，所有國內各民族也同樣不滿。因此惟有共同聯合的抗暴行動，纔能收到預期效果。我認為這種行動的融滙和發展，必須透過組織的功能，而走向一種具體化的途徑才行。

到共匪控制下的地區裡去「打游擊」的這種戰爭思想，似乎已經很落伍。因為游擊戰需要廣大的「空隙隙」；但在以游擊起家的共匪所控制下的地區裡，這種「面」所存在的「空隙隙」，不是我們所想像的那樣廣大。四十八年三月爆發於拉薩的抗暴戰爭，並不是「化零為整」的游擊戰，它是一種氣勢非常雄壯的運動戰。照理，像這樣的運動戰，是可以收到某些預期的效果的。但遺憾的是，西藏人真是勇有餘而謀不足，不懂得「以敵人的力量來消滅敵人」的戰爭技術，因而而使那些誠心投降，願以聯合行動來反共抗暴的「非藏人」們，感到莫大失望。假定西藏人沒有這個「自絕於人」的缺點，則「三月革命」的西藏抗暴史，顯然決不是這樣的寫法。我們有理由相信，像這種「愚蠢的歷史」再不會重演。因為這筆賬算下來的結果，實在太得不償失了。所以未來西藏抗暴形勢的發展，必將是藏漢各民族共肩艱鉅，攜手同仇的聯合行動所促成的。「不是敵人便是同志」，西藏人已深深地瞭解到這一點。

其次，關於「反攻後邊疆之建設」問題，在基本原則上，我認為我們應遵循國父遺教建國大綱第四條的規定。我們知道建國大綱這一千二百九十個字，是國父手訂建設中國的具體綱領，也是政治建設的基本方針。總統於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告西藏同胞書中曾鄭重聲明：「西藏未來的政治制度與政治地位，一俟摧毀匪偽政權之後，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其意志之時，我政府當本民族自決的原則，達成你們的願望。」總統的這個聲明，就是依據國父手訂建國大綱第四條的規定。將來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意志之時，這個偉大的政治聲明，實在是思慮宏遠。

「建設之首要在民生」。建國大綱第二條規定：對於人民的四大需要——食、衣、住、行，「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規模之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航運，以利民行。」

我想，這是我們反攻後，建設邊疆最急要的目標。

國父原以英文手著的實業計劃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of China)，是國際共同開發中國實業的計劃。這是一個氣派非常宏大的計劃。在這個計劃中，對如何建設邊疆，以鞏固國防，對如何利用埋藏於邊疆地區裡的龐大無盡的經濟資源，以用來富強中國之用，均有精細的說明。我們祇要肯研究國父遺教，也不難明瞭應如何建設邊疆之道。

在現行憲法裡，國家對邊疆地區應採取怎樣的政策和態度，也均有明文規定。這些規定，諸如：民族地位的合法保障，地方自治事業的特許扶植；對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經濟及社會事業的積極舉辦等等，都是建設邊疆最具體也最美好的原則。在一個邊疆人的立場，我祇能說：如果反攻後切實依照憲法所規定的原則來建設邊疆，那一定是口皆碑，還有什麼好說的呢？

不過，憑良心說，在已成爲過去的時光中，凡主持過邊政的大員，或去過邊疆的大員及其他工作人員，對邊疆人給予較好印象的，並不多觀，僅憑走馬看花來下斷語，我認為是有問題的。在他們心目中的邊疆人，似乎是一成不變永遠是「落後」的，或「無知」的。但事實是不是這樣的呢？不是……

我說這話的心情，非常沉痛！我希望在反攻後建設邊疆的「人」的問題和觀念上，我們不要重犯這些已成爲過去的老毛病。民族間的情感，有賴於心理與行動上正確的維繫，要能穩固國內民族團結，必先揚棄彼此歧視的現象，消除優越感和特權思想，要每個國民先要存有一律平等自由的觀念，這樣，不僅是國家有幸，邊疆人也必多福。

歷史的所以有價值，是因為它對人類過去的政治、文化和學術思想，做了客觀的公正批判。在目前，研究邊疆舊歷史的工作固然重要；但如何創造邊疆新歷史的工作更爲重要。如果創造新歷史是一種「幻想」的話，那末不幻不想

的東西該當是甚麼呢？這是我求教於諸位的。

張選民先生：

剛才聽了各位先生的高論，現在想提出個人一點淺見來，就教於各位先生。今天座談的題目是「邊疆抗暴形勢與反攻後對邊疆之建設」。先就邊疆抗暴方面說：邊疆抗暴形勢是一天天的在發展，且今後還會擴大，絕不會沉沈下來。這其中有一個外在和內在的基本因素存在着。因為匪偽政權控制大陸之後，對邊疆的建設不是在改善邊疆人民的生活，而是在統治邊疆人民。今天邊疆的鄰居，西北鄰蘇俄，西南界英帝主義前轄之印度、巴基斯坦、緬甸等國。大陸邊疆地帶既然是這種形勢，共匪要想嚴密的控制這一廣闊的地帶，將會受到界外鄰國的牽制，鼓煽並策動邊疆人民起來對匪抗暴。這種形勢，在反共鬭爭中間，對我們是有利的。這是共匪與俄英各國利害衝突的根本的問題，有這一種根本問題存在，共匪在邊疆絕對是不能安定的。再加以邊疆人民的思想信仰生活習慣，與共匪的馬列邪說及其暴虐政策是絕對不相容的。在這十六年中，根據共匪的自供及有關資料，邊疆地區抗暴是一天天在發展。而且是一個抗暴的浪潮平定下來之後，另一個抗暴的浪潮又掀起來了。我們今天面對此一情勢，要如何把握時機，配合國際形勢，來更進一步擴大邊疆抗暴的運動，這是我們今天所應該注意的問題。

次就今後邊疆的建設方面說，這個問題範圍很大，目前我們所應該注意的，就是我們將來打回大陸之後，不應該以三十八年以前的態度來衡量邊疆，而要拿共匪統治了邊疆十六年的情形來衡量邊疆。首先我們徹底瞭解共匪統治邊疆十六年的情形，針對實際情形，再擬出一套重建的方案來。我人認爲今後建設邊疆的大原則，最主要的應根據國父的「實業計劃」。有些青年人間：國父沒有去過邊疆，何以對邊疆知道的那麼詳細？我說就有關國父傳記上記載，國父自辭去臨時大總統，充任全國鐵路督辦時起，一直到在上海草擬建國方略時止，在居室的壁上或在地上都滿佈着地圖用以研究。這證明國父雖沒有去過邊疆，但他將中外的地圖研閱過很多，才寫出他博大精深的實業計劃。尤其在實業計劃裡面提到交通興建、人口分配、礦產開發種種問題，更有詳細的規劃。我們看今天共匪在邊疆的鐵路建設，與國父實業計劃上的路線沒有什麼多大的差別。大陸光復之後，我們要建設邊疆，要先解決邊疆交通的問題，然後才能談到經濟的開發。所以將來建設邊疆，首應注意國父手訂的「實業計劃」。再其次，有關邊疆建設，最好先由瞭解邊疆各地區的人士，作一個具體的研究，譬如蒙古、新疆、西藏地區的人士，以及對此三地有研究的學者專家，對今後三地地區的建設拿出一個計劃陳送給中央，再由中央將各邊疆地區建設的計劃集中研究，作一個決策，俟光復大陸之後分區按照計劃來進行。如事先沒有計劃，將來光復大陸之後，大家意見還不能統一，那就無從着手。

，所以我們應先做這個準備工作。以上所陳是個人一點淺見，提供諸位指教。

白秀雄先生：

主席、各位先生：剛剛聽了各位先生的高論，使我獲得了不少的知識。這次我來參加這個座談會，本來就抱着聽課的心理。

在座的都是邊政專家，也有幾位是我的老師。因此，我想藉這個難得的機會，將我個人幼稚的意見，提出來就教於各位先生。

反攻後，如何建設邊疆？

一、移民實邊：關於這一點，清末庫倫辦事大臣三多的奏章上說得很清楚，他說：「自來策邊者，言殖民而不言駐兵；蓋駐兵可暫難久，殖民則一勞永逸。」可是，我國自古以來，但知「駐兵」，如秦漢的屯墾，漢唐的都護，明

「新疆研究」簡介

劉昭晴

出版者：中國邊疆歷史語文學會

定價：新臺幣三十元

代售處：臺灣大學圖書館閱覽股

編輯者：廣祿

個人幼年讀歷史時，對清代對兆惠平定新疆之回亂，殺戮過甚，頗表不滿，曾有文論之。又以有香妃之傳說，自是對新疆地理、歷史，頗感興趣。後承教師介紹謝曉鍾之「新疆遊記」，因只欣賞國父為此書所作之序言，而對本書內容，反較為模糊。及隨政府播遷來臺，在前行政院設計委員會任邊疆組紀錄，以該組曾研擬甘、寧、青、新四省之建設方案，而加強對新疆之認識。後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成立，該會又有新疆重建專組之設，復任該專組紀錄，對新疆之一切，自有所了解。但新疆重建方案，以體例所限，僅能做鈞玄提要之說明，難免有略而不詳之處，是仍感對新疆了解無多，所知有限也。

現讀「新疆研究」一書，方彌補此一缺憾，此書為立法委員廣祿先生所編輯，多係專家、學者在中國邊疆歷史語文學會之講稿。因其材料豐富，範圍廣泛，自與一般之演講紀錄不同。而主持此一學會人士，對新疆問題不只在縱的方面，分朝斷代作歷史性的敘述，使人對新疆歷代如何與中原發生關係，及其遞嬗情形，能有一來龍去脈之認識。而在橫的方面，諸如交通、經濟、資源各項，亦皆有詳盡分析，全書共分十七章，約四十萬言。舉凡有關新疆之民族、文化、交通、資源等問題，皆有專章敘述。而自秦、漢、唐、宋、元、明、清以至民國，歷代新疆之演變，各由專家分期撰寫。給人一整印象，不得不感佩編者係做有計劃、有系統之研究也。同時尚有蘇俄對新疆之侵略，及中俄邊界問題之研討數章，將俄帝之陰謀與野心，完全暴露無遺，自能更增進國人同仇敵愾心理，加強早日光復大陸之信念。

的衛所，清的軍區，都是用兵鎮邊，因此，邊疆無法獲得長治久安，經常有事。明朝倘能「殖民」於邊，則滿清必不能代興；清朝倘能「殖民」於邊，則俄國又何能坐大？因此，反攻後，要建設邊疆，應從移民始，這是一勞永逸的辦法，才能獲得長治久安。

二、發展交通：剛剛胡老師也提過，我很贊成；因為，只有交通發達，然後，才能談開發、建設邊疆；而且，發達交通之後，才能縮短內地和邊區的距離，無論是在地理上或情感上。

主席：

今天承蒙各位先生光臨，並發表高見，在此溽暑蒸人的氣候下，尤令我們非常感佩。現在時間已逾十二點，座談會便到此結束，謹向各位先生致謝。

此書執筆或演講人有梁寒操、勞幹、周昆田、扎奇斯欽、張大軍、阿不都拉、胡秋原、凌鴻勛、林繼庸、程發軔、廣祿、趙尺子諸先生，或為史學權威、或為邊疆學人、或為名政論家、或為邊疆領袖、或為從事交通專家、或為在新疆之實際工作者，皆知名之士，堪稱「鋼鐵陣容」。而且各學有專長，並多題新疆建設有關，以個人經歷、做現身說法，故甚為懇切中肯，而所提之言與，自是當務之急，絕非空泛理論可比。本書除有羅家倫、梁寒操兩先生之序言外，尚附有不易多睹之圖表數幅，更為名貴。因內容廣泛，美不勝收，且各有其特點，自難一一詳為介紹，所幸原文具在，讀者可自行披閱也。唯以本書亦有應稍加修正、補充之處，如凌鴻勛、林繼庸諸先生之文中，開首仍為演講形式，讀者固知係在中國邊疆歷史語文學會之講稿，但文中未予指明，再版時似可補記。又如胡秋原先生之大作中，則有需再加補充者，望有機會稍予增入。而本書厚達四百餘頁，僅售三十元，實不為多，且印刷精美，紙質亦甚良好，如能改為白報紙印刷，則定價當可再予降低，以便多數人皆能購買，未知主持者以為然否？

曩讀清史，知林文忠公有言曰：「終為中國之大患者，其俄羅斯乎？」而左文襄公亦有言曰：「重新疆所以保蒙古，保蒙古所以衛京師，若新疆不固，則蒙古不安，匪特陝、甘、山西各邊，時虞侵軼，防不勝防，即直北關山，亦無晏眠之日。」可見新疆為西北之屏障，而蘇俄尤為西北大敵。在大陸淪陷，軍民渡海來臺，臥薪嚐膽，志切復國之際，而從事新疆問題之研究，即係重視邊疆，確保國防。中國邊疆歷史語文學會諸君子，在痛定思痛後，竟能致力於此，豈僅眼光遠大而已也？尚願國人追隨於後，由研究而實踐，由重視而力行，不只新疆能早日光復，而該省之各項建設，亦可逐步開展，本書當可做為參考之依據，故特為文簡介，並向各專家、學者聊表敬佩之忱。

編者的話

本期因座談會紀錄遲到，致將出版日期錯過，不得不將九、十兩期合為一期，謹向作者讀者諸先生敬表歉忱！

隨亞洲局勢之發展，我中華民國反共的地位、經驗、力量與任務都日被國際所重視。本年八月初 蔣總統應「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週刊記者羅勃特、馬丁之請 發表了挽救亞洲危局的長篇對策談話，這是一篇歷史性文件，對若干問題的癥結，直言無隱，舉世為之矚目，最近美國國會已將之列入紀錄，本刊得恭載全文，介紹於國內外邊疆同胞之前，深為榮幸，敬希留意。

西藏的民族意識極強，對共匪的殘酷制壓，始終持反抗態度，共匪對其宗教領袖，原持拉攏方式，達賴喇嘛中途逃走，共匪盡力牢籠班禪，以便控制，近又清算班禪，以表示對西藏的進一步宰割，本期周之鳴，丁楚源兩先生對此情勢有極為精闢之分析，殊值一讀。

「外蒙叛離中國的悲劇」一文為張大軍先生之續稿，本稿對外蒙背叛祖國後淪為俄帝附庸之悲慘下場，評述極詳，可為殷鑑。

青年學人陳毓杰先生研究邊疆問題孜孜不倦，所作「從舊志的用途談到蒙新藏方志」一文，頗具溫故知新作用。

鄭壽彭、張紫桐、虞怡諸先生均為對邊疆政治、歷史、文化具有深湛研究之老作家，向為本刊撰稿，本期所載各篇，悉屬精心之作。

劉昭晴先生服務於大陸光復設計委員會，對邊疆問題，極為關心。「新疆研究」一書為諸名家學者集體之作，內容豐富而深入，為當代最難得之文獻，得劉先生之介紹，使讀者更易瞭解其內容之精到處。

內政部雜誌登記證內版臺誌字第一六四七號
中華郵政登記認為第一類新聞紙

中華民國五十四年九月出版

中國邊政 季刊

第九、十兩期合刊

定價：新臺幣五元

發行人：李永新

社長：周昆田

主編：宋念慈

發行所：中國邊政協會

地址：臺北市開封街三十七號二樓
電話：二二四〇二

印刷者：清水商行印刷工廠

地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六七號
電話：四五九二四、四五九二八